史记卷八 高祖本纪第八

史记卷八

高祖本纪第八

吴树平 吕宗力 注译

高祖，〔1〕沛丰邑中阳里人，〔2〕姓刘氏，字季。〔3〕父曰太公，〔4〕母曰刘媪。〔5〕其先刘媪尝息大泽之陂，〔6〕梦与神遇。是时雷电晦冥，太公往视，则见蛟龙于其上。已而有身，遂产高祖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高祖”，封建社会皇帝死后在祖庙立室奉祀，并专立名号，称为“庙号”。高祖即为刘邦的庙号，取意于功劳最高，为汉代帝王之祖。〔2〕“沛”，秦县名，故地在今江苏沛县。“丰邑”，沛县所属的乡，其下又辖中阳里。汉时丰邑改置为县，故地在今江苏丰县。〔3〕“字季”，唐司马贞《索隐》认为“汉高祖长兄名伯，次名仲，不见别名，则季亦是名”。梁玉绳《史记志疑》卷六云：“季乃是行，高祖长兄伯，次兄仲，亦行也。《史》以季为字，与《索隐》以季为名，并非。”古人兄弟以伯、仲、叔、季排行，刘邦在兄弟中最小，排行为“季”。〔4〕“太公”，对男性老年人的尊称。可能刘邦的父亲无名，或名失传。这说明刘邦的父亲地位低下。唐司马贞《索隐》引皇甫谧说认为太公名执嘉，又引王符说认为名煓，均不可信。〔5〕“媪”，音ǎo，老年妇人的通称，犹今言“老婆婆”。〔6〕“陂”，音bēi，岸边。

高祖为人，隆准而龙颜，美须髯，〔1〕左股有七十二黑子。仁而爱人，喜施，意豁如也。常有大度，不事家人生产作业。〔2〕及壮，〔3〕试为吏，〔4〕为泗水亭长，〔5〕廷中吏无所不狎侮。好酒及色。常从王媪、武负贳酒，〔6〕醉卧，武负、王媪见其上常有龙，怪之。高祖每酤留饮，酒雠数倍。〔7〕及见怪，岁竟，此两家常折券弃责。〔8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须髯”，胡须。嘴巴下的称“须”，长在两颊上的称“髯”。 〔2〕“家人”，《左传》哀公四年云：“蔡昭公将如吴，诸大夫恐其又迁也，承公孙翩逐而射之，入于家人而卒。”是“家人”即民家。〔3〕“壮”，古人三十岁称“壮”。这里并非确指。〔4〕“吏”，职位低下的官员。〔5〕“泗水亭”，《汉书·高帝纪》作“泗上亭”，亭名，故地在今江苏沛县东。秦、汉时，十里设一亭，筑有楼屋，内置兵器。亭有亭长一人，主管地方治安警卫，缉捕盗贼，调处民间争讼，止宿来往官吏，有时也宿留一般行人。〔6〕“负”，旧说认为假借为“妇”，谓老年妇女。刘向《列女传》云：“魏曲沃负者，魏大夫如耳之母也。”此“负”则指老母。“贳”，音shì，赊欠。〔7〕“雠”，售。〔8〕“券”，双方作为凭证的契约，此指刘邦欠的酒帐。秦时以竹简或木札作书写材料，刘邦欠的酒帐，记在简礼上。“折券”，即谓销毁记在简札上的酒帐。“责”，通“债”。

高祖常繇咸阳，〔1〕纵观，观秦皇帝，喟然太息曰：〔2〕“嗟乎，〔3〕大丈夫当如此也！”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常”，通“尝”。“繇”，通“徭”，用作动词，服徭役。“咸阳”，秦都，故地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〔2〕“喟”，音kuì。“喟然”，叹气的样子。〔3〕“嗟乎”，感叹声。犹如今日的“啊呀”。

单父人吕公善沛令，〔1〕避仇从之客，因家沛焉。沛中豪桀吏闻令有重客，〔2〕皆往贺。萧何为主吏，〔3〕主进，〔4〕令诸大夫曰：〔5〕“进不满千钱，坐之堂下。”高祖为亭长，素易诸吏，乃绐为谒曰“贺钱万”，〔6〕实不持一钱。谒入，吕公大惊，起，迎之门。吕公者，好相人，见高祖状貌，因重敬之，引入坐。萧何曰：“刘季固多大言，少成事。”高祖因狎侮诸客，遂坐上坐，无所诎。〔7〕酒阑，〔8〕吕公因目固留高祖。高祖竟酒，后。吕公曰：“臣少好相人，〔9〕相人多矣，无如季相，愿季自爱。臣有息女，愿为季箕帚妾。”〔10〕酒罢，吕媪怒吕公曰：“公始常欲奇此女，与贵人。沛令善公，求之不与，何自妄许与刘季？”吕公曰：“此非儿女子所知也。”卒与刘季。吕公女乃吕后也，生孝惠帝、鲁元公主。〔11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单父”，音shàn，县名，故地在今山东单县。“令”，县的最高行政长官。此官在万户以上的大县称“令”，少于万户的小县则称“长”。从云梦秦简来看，秦令、长又可称“县啬夫”、“大啬夫”。〔2〕“桀”，通“杰”。〔3〕“萧何”，沛县丰邑人，佐刘邦统一天下，位至丞相，封酂侯（酂故地地今河南永城县西北酂城镇）。事详本书《萧相国世家》、《汉书·萧何传》。“主吏”，县令下主管一个方面的官吏。南朝宋裴骃《集解》引孟康说和《萧相国世家》唐司马贞《索隐》都认为主吏即功曹。功曹掌管人事，负责考核官吏的政绩，根据优劣进行升黜。〔4〕“进”，字本作“賮”，会见之礼所用的财物。〔5〕“大夫”，秦制爵二十级，由下而上，一公士，二上造，三簪袅，四不更，五大夫，六官大夫，七公大夫，八公乘，九五大夫，十左庶长，十一右庶长，十二左更，十三中更，十四右更，十五少上造，十六大上造，十七驷车庶长，十八大庶长，十九关内侯，二十彻侯。大夫为第五级。据《汉书·高帝纪》记载，公大夫与县令、丞抗礼，大夫爵级接近公大夫，其资格也可与县令、丞交接。这里“大夫”用以泛指尊贵的客人。〔6〕“绐”，音dài，欺骗。“谒”，名帖，名刺。〔7〕“诎”，折屈。这里有谦让的意思。〔8〕“酒阑”，喝酒殆尽，人渐稀少。“阑”，稀少。〔9〕“臣”，当时习用的谦称。〔10〕“箕帚妾”，管洒扫的女仆。此为把女儿嫁为人妻的谦虚之辞。〔11〕“孝惠帝”，即刘盈，汉高祖死后，刘盈嗣立，公元前一九五年五月至前一八八年在位。在位期间，实权掌握在其母吕太后手中。“鲁元公主”，“鲁”为所食邑。“元”，长。汉代制度，皇帝女儿称“公主”，姊妹称“长公主”。鲁元公主是惠帝之姊，故以“元公主”称之。

高祖为亭长时，常告归之田。〔1〕吕后与两子居田中耨，有一老父过请饮，吕后因饣甫之。〔2〕老父相吕后曰：“夫人天下贵人。”令相两子，见孝惠，曰：“夫人所以贵者，乃此男也。”相鲁元，亦皆贵。老父已去，高祖适从旁舍来，吕后具言客有过，相我子母皆大贵。高祖问，曰：“未远。”乃追及，问老父。老父曰：“乡者夫人、婴儿皆似君，〔3〕君相贵不可言。”高祖乃谢曰：“诚如父言，不敢忘德。”及高祖贵，遂不知老父处。〔4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常”，通“尝”，《汉书·高帝纪》作“尝”。“告”，古时官吏休假曰“告”。〔2〕“饣甫”，以食与人。〔3〕“乡”，通“向”。“乡者”，一般应解为“从前”。这里是“刚才”的意思。〔4〕“遂”，王先谦《汉书补注》云：“遂犹竟也。《史》、《汉》如此用者皆训竟。”

高祖为亭长，乃以竹皮为冠，令求盗之薛治之，〔1〕时时冠之，及贵常冠，所谓“刘氏冠”乃是也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求盗”，亭长下面有两卒，一名叫亭父，掌管门户开闭和清扫；一名叫求盗，负责追捕盗贼。“薛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山东滕县南。

高祖以亭长为县送徒郦山，〔1〕徒多道亡，自度比至皆亡之。〔2〕到丰西泽中，止饮，夜乃解纵所送徒。曰：“公等皆去，吾亦从此逝矣！”徒中壮士愿从者十余人。高祖被酒，夜径泽中，〔3〕令一人行前。行前者还报曰：“前有大蛇当径，愿还。”高祖醉，曰：“壮士行，何畏！”乃前，拔剑击斩蛇。蛇遂分为两，径开。行数里，醉，因卧。后人来至蛇所，有一老妪夜哭。〔4〕人问何哭，妪曰：“人杀吾子，故哭之。”人曰：“妪子何为见杀？”妪曰：“吾子，白帝子也，〔5〕化为蛇，当道，今为赤帝子斩之，〔6〕故哭。”人乃以妪为不诚，欲苦之。〔7〕妪因忽不见。后人至，高祖觉。后人告高祖，高祖乃心独喜，自负。诸从者日益畏之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郦”，或作“骊”。“郦山”，在今陕西临潼县东南。秦始皇征发百姓为自己在这里修建陵墓，死后即葬此。 〔2〕“度”，揣测，估计。〔3〕“径”，小路。这里用作动词，意谓抄小路走。〔4〕“妪”，年老的女人。〔5〕“白帝”，古代传说中的五天帝之一，位于西方，在五行中为金德。秦襄公认为是白帝子孙，祀白帝。〔6〕“赤帝”，古代传说中的五天帝之一，位于南方，在五行中为火德。按照五德循环的理论，火克金，火德要代替金德，即赤帝的子孙要代替白帝的子孙，也就是汉要灭秦。〔7〕“告”，告发。古本或作“苦”，《汉书·高帝纪》作“苦”，意谓困辱。“苦”字于义较长，可能原本作“苦”，译文即本此。

秦始皇帝常曰“东南有天子气”，〔1〕于是因东游以厌之。〔2〕高祖即自疑，亡匿，隐于芒、砀山泽岩石之间。〔3〕吕后与人俱求，常得之。高祖怪问之。吕后曰：“季所居上常有云气，故从往常得季。”高祖心喜。沛中子弟或闻之，多欲附者矣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天子气”，古人迷信，认为得到天命的皇帝出现时，会有某种祥瑞伴随。“天子气”，即皇帝所在上空的特殊云气，即为祥瑞之一。《汉书·宣帝纪》载宣帝在襁褓时，遭巫蛊事，收系郡邸狱，武帝后元二年，望气者说长安狱中有天子气，所现祥瑞与刘邦相同。〔2〕“厌”，通“压”，镇压。〔3〕“芒、砀”，两山名。砀山在今河南永城县东北，芒山在砀山北，两山相距八里。

秦二世元年秋，陈胜等起蕲，〔1〕至陈而王，〔2〕号为“张楚”。〔3〕诸郡县皆多杀其长吏以应陈涉。沛令恐，欲以沛应涉。掾、主吏萧何、曹参乃曰：〔4〕“君为秦吏，今欲背之，率沛子弟，恐不听。愿君召诸亡在外者，可得数百人，因劫众，众不敢不听。”乃令樊哙召刘季，〔5〕刘季之众已数十百人矣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蕲”，音qǐ，秦县，故地在今安徽宿县南。〔2〕“陈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淮阳县。“王”，称王。〔3〕“张楚”，陈胜政权称号，义为张大楚国。〔4〕“掾”，古代官府属员的通称。“掾、主吏萧何、曹参”，据《汉书·曹参传》载，曹参，秦时为沛县狱掾，是掌管刑狱的下级官吏。萧何为沛县主吏。〔5〕“樊哙”，沛县人，以屠狗为业，终生追随刘邦，为将勇猛善战，曾任左丞相，以功封舞阳侯（舞阳在今河南舞阳县西北）。事详本书和《汉书》本传。

于是樊哙从刘季来。沛令后悔，恐其有变，乃闭城城守，欲诛萧、曹。萧、曹恐，逾城保刘季。刘季乃书帛射城上，谓沛父老曰：“天下苦秦久矣。今父老虽为沛令守，诸侯并起，今屠沛。沛今共诛令，择子弟可立者立之，以应诸侯，则家室完。不然，父子俱屠，无为也。”〔1〕父老乃率子弟共杀沛令，开城门迎刘季，欲以为沛令。刘季曰：“天下方扰，诸侯并起，今置将不善，壹败涂地。吾非敢自爱，恐能薄，不能完父兄子弟。此大事，愿更相推择可者。”萧、曹等皆文吏，自爱，恐事不就，后秦种族其家，〔2〕尽让刘季。诸父老皆曰：“平生所闻刘季诸珍怪，当贵，且卜筮之，〔3〕莫如刘季最吉。”于是刘季数让，众莫敢为，乃立季为沛公。〔4〕祠黄帝，〔5〕祭蚩尤于沛庭，〔6〕而衅鼓旗，〔7〕帜皆赤。由所杀蛇白帝子，杀者赤帝子，故上赤。〔8〕于是少年豪吏如萧、曹、樊哙等皆为收沛子弟二三千人，攻胡陵、方与，〔9〕还守丰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无为也”，没有意思，不值得。〔2〕“种族”，灭族。秦有夷三族之法，一人犯罪，诛及三族。〔3〕“卜筮”，占卜以定吉凶。用火灼龟甲，根据灼开的裂缝预测吉凶叫“卜”。用蓍草茎预测吉凶叫“筮”。〔4〕“沛公”，楚国旧制，县令称公。众人推刘邦为沛令，所以称他为沛公。〔5〕“黄帝”，传说时代姬姓部族神化了的始祖，被奉为我国古史传说时期最早的一位宗祖神。华夏族形成后，公认他为全族的始祖。五帝说出现后，被尊为五帝之一。“祠黄帝”，是为了求得始祖的福佑。〔6〕“蚩尤”，神话传说中的东方九黎族首领，首先发明金属兵器，威震天下。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记载，黄帝时，蚩尤作乱，被黄帝擒杀。而张守节《正义》引《龙鱼河图》说，蚩尤好杀，被黄帝制服，派他主管兵事。蚩尤死后，天下扰乱，黄帝画蚩尤形像镇服天下。因为蚩尤在传说中的地位类似战神，所以刘邦祭以求福。 〔7〕“衅”，杀牲血祭。“衅鼓旗”，杀牲把血涂在鼓的缝隙中和旗子上。〔8〕“上”，通“尚”，崇尚。〔9〕“胡陵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山东鱼台县东南。“方与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山东鱼台县西北。

秦二世二年，陈涉之将周章军西至戏而还。〔1〕燕、赵、齐、魏皆自立为王，〔2〕项氏起吴。〔3〕秦泗川监平将兵围丰，〔4〕二日，出与战，破之。命雍齿守丰，〔5〕引兵之薛。泗川守壮败于薛，走至戚，〔6〕沛公左司马得泗川守壮，〔7〕杀之。沛公还军亢父，〔8〕至方与，〔9〕周市来攻方与，未战。陈王使魏人周市略地。〔10〕周巿使人谓雍齿曰：“丰，故梁徙也。〔11〕今魏地已定者数十城，齿今下魏，魏以齿为侯守丰；不下，且屠丰。”雍齿雅不欲属沛公，及魏招之，即反为魏守丰。沛公引兵攻丰，不能取。沛公病，还之沛。沛公怨雍齿与丰子弟叛之，闻东阳宁君、秦嘉立景驹为假王，〔12〕在留，〔13〕乃往从之，欲请兵以攻丰。是时秦将章邯从陈，别将司马将兵北定楚地，〔14〕屠相，至砀。〔15〕东阳宁君、沛公引兵西，与战萧西，〔16〕不利。还收兵聚留，引兵攻砀，三日乃取砀。因收砀兵，得五六千人。攻下邑，〔17〕拔之，还军丰。闻项梁在薛，从骑百余往见之。项梁益沛公卒五千人，五大夫将十人。〔18〕沛公还，引兵攻丰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周章”，即周文，陈人，战国末年曾在楚国项燕军队里看时辰，定吉凶。后为陈胜将领，率兵攻入关中，战败自杀。其事主要见于《陈涉世家》。“戏”，水名，源出骊山，流入渭水，在今陕西临潼县东。〔2〕“燕、赵、齐、魏”，指战国时燕、赵、齐、魏四国故地。“燕”，疆域在今河北北部和辽宁西部。“赵”，疆域在今山西中部、陕西东北角和河北西南部。“齐”，疆域在今山东泰山以北黄河流域和胶东半岛地区。“魏”，疆域在今河南北部和山西西南部。〔3〕“项氏”，项梁、项羽。“起吴”，起兵于吴。项氏世代为楚国将领。项梁杀人，与其侄项羽避仇于吴。陈胜起义后，二人在吴起兵。“吴”，又称“吴中”，春秋时吴国都城，秦置县，为会稽郡郡治，故地在今江苏苏州市。〔4〕“泗川”，秦郡。据《汉书·地理志》，秦设泗水郡，“川”是“水”字之误。泗水郡治所在相县（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北，因境内有相山得名），辖有今安徽北部和河南夏邑县、永城县，以及江苏西北部地区，汉改郡名为沛。“监”，秦朝一般于郡设守、尉、监，守是行政长官，尉掌兵事，辅佐郡守。监即监郡御史，负责监察官吏，直属中央的御史大夫。“平”，泗水监的名字，姓氏已佚。下文“壮”是泗水守的名字，姓氏也不可考。〔5〕“雍齿”，与刘邦同乡，汉封什方侯。〔6〕“戚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山东滕县南。〔7〕“左司马”，司马是掌军政之官。有时分置左右。〔8〕“亢父”，音gāng fù，秦县，故地在今山东济宁市南。〔9〕“至方与”，此句下有“周巿来攻方与”一句，与下文“陈王使魏人周巿略地”文意扞格，当是衍文。《汉书·高帝纪》无此句。〔10〕“陈王”，陈胜。“周巿”，陈胜将领，曾奉命略取魏地，下魏后，迎魏咎为王，自任魏相。后被秦将章邯击杀。“巿”，音f\*，音义与“市”异，时人常以此为名。〔11〕“丰，故梁徙”，战国时，魏惠王从安邑（今山西夏县西北）迁都大梁（今河南开封市），所以魏又称梁。至魏王假，大梁被秦占领，又迁到丰。〔12〕“东阳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安徽天长县西北。“宁君”，姓宁，名字已不可考。“秦嘉”，凌（今江苏泗阳县西北）人，陈胜起义后，也起兵反秦，自立为大司马。“景驹”，景氏原为楚国的王族，因为景驹为景氏之后，所以秦嘉立他为“假王”，以便号召群众。“假王”，暂时代理之王。〔13〕“留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江苏沛县东南。〔14〕“别将”，主将部下另外率领一支军队的将领。“司马”，“”，“夷”的古体字。“”是司马之名，姓佚，为章邯司马。清王先谦《汉书补注》引周寿昌说，认为司马是姓，不是官称。〔15〕“砀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永城县东北。〔16〕“萧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安徽萧县西北。〔17〕“下邑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安徽砀山县。〔18〕“五大夫将”，有五大夫爵位的将领。五大夫在秦爵二十级中为第九级。

从项梁月余，项羽已拔襄城还。〔1〕项梁尽召别将居薛。闻陈王定死，因立楚后怀王孙心为楚王，〔2〕治盱台。〔3〕项梁号武信君。居数月，〔4〕北攻亢父，救东阿，〔5〕破秦军。齐军归，楚独追北。〔6〕使沛公、项羽别攻城阳，〔7〕屠之。军濮阳之东，〔8〕与秦军战，破之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襄城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襄城县。〔2〕“怀王”，楚怀王，楚威王之子，名槐，公元前三二八年继位，公元前二九九年，应秦昭王的邀请入秦被扣，死在秦国。楚人思念，项梁在民间找到了他的孙子心，立为楚王，仍旧称楚怀王，以顺从民望，号召反秦。〔3〕“盱台”，音xū yí，即“盱眙”，故地在今江苏盱眙县东北。〔4〕“居数月”，据本书《秦楚之际月表》和《资治通鉴》，秦二世二年六月立心为楚王，七月即救东阿。“月”或为“日”之误。〔5〕“东阿”。秦县，故地在今山东阳谷县东北阿城镇，东与今东阿县接壤。“阿”，音5。当时齐将田荣被秦将章邯围困在东阿。〔6〕“北”，军败，战败。〔7〕“城阳”，即成阳，秦县，故地在今山东鄄城县东南。〔8〕“军”，用为动词，驻扎。“濮阳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濮阳县西南。

秦军复振，守濮阳，环水。楚军去而攻定陶，〔1〕定陶未下。沛公与项羽西略地至雍丘之下，〔2〕与秦军战，大破之，斩李由。〔3〕还攻外黄，〔4〕外黄未下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定陶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山东定陶县西北。〔2〕“雍丘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杞县。〔3〕“李由”，秦三川郡郡守，丞相李斯之子。〔4〕“外黄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民权县西北。

项梁再破秦军，有骄色。宋义谏，〔1〕不听。秦益章邯兵，夜衔枚击项梁，〔2〕大破之定陶，项梁死。沛公与项羽方攻陈留，〔3〕闻项梁死，引兵与吕将军俱东。〔4〕吕臣军彭城东，〔5〕项羽军彭城西，沛公军砀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宋义”，原为楚国令尹，后来参加项梁军。项梁死后，楚怀王心拜为上将军，号卿子冠军，被项羽杀死。其事主要见于《项羽本纪》。〔2〕“衔枚”，枚，状如筷子，横衔于口中，两头有绳，可系在脖子上。秘密行军时，衔枚防止喧哗，以便突然袭击敌人。〔3〕“陈留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开封市东南陈留城。〔4〕“吕将军”，即吕臣，陈胜部将。陈胜死后，归于项梁。与项羽、刘邦联合抗秦，曾为楚怀王心的司徒。〔5〕“彭城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江苏徐州市。

章邯已破项梁军，则以为楚地兵不足忧，乃渡河，北击赵，大破之。当是之时，赵歇为王，〔1〕秦将王离围之钜鹿城，〔2〕此所谓“河北之军”也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赵歇”，赵国后裔。陈胜起义以后，派武臣招抚赵国故地，武臣至邯郸（今河北邯郸市），自立为赵王，旋被杀害。武臣的校尉陈余、张耳立赵歇为赵王。〔2〕“王离”，秦名将王翦之孙，封武城侯。“巨鹿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北平乡县西南。

秦二世三年，楚怀王见项梁军破，恐，徙盱台都彭城，并吕臣、项羽军自将之。以沛公为砀郡长，〔1〕封为武安侯，将砀郡兵。封项羽为长安侯，号为鲁公。吕臣为司徒，〔2〕其父吕青为令尹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长”，犹如秦郡守。〔2〕“司徒”，不是指通常所说的六卿之一的司徒。楚怀王心为楚国后人，所置官因袭楚国旧制，如吕青为令尹，令尹就是楚官，为执政首相。此司徒与令尹同属楚官，负责后勤军需之类。

赵数请救，怀王乃以宋义为上将军，〔1〕项羽为次将，〔2〕范增为末将，〔3〕北救赵。令沛公西略地入关。与诸将约，先入定关中者王之。〔4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上将军”，诸将之首。〔2〕“次将”，地位次于上将军，犹如后世的副帅。〔3〕“范增”，居鄛（今安徽桐城南）人，善出奇计，为项梁、项羽谋士，事详《项羽本纪》。“末将”，地位低于次将，高于统领一个方面军的别将。与后世偏裨将校自我谦称的末将义有不同。 〔4〕“关中”，所指范围大小不一，一般指函谷关以西，散关以东。秦统一六国以前，长期占据关中一带，因此通称故秦地为关中。“王”，用作动词。“之”，代词，指关中。“王之”，为王于关中。

当是时，秦兵强，常乘胜逐北，〔1〕诸将莫利先入关。独项羽怨秦破项梁军，奋，愿与沛公西入关。怀王诸老将皆曰：“项羽为人僄悍猾贼。项羽尝攻襄城，襄城无遗类，皆阬之，诸所过无不残灭。且楚数进取，〔2〕前陈王、项梁皆败。不如更遣长者扶义而西，告谕秦父兄。秦父兄苦其主久矣，今诚得长者往，毋侵暴，宜可下。今项羽僄悍，今不可遣。独沛公素宽大长者，可遣。”卒不许项羽，而遣沛公西略地，收陈王、项梁散卒。乃道砀至成阳，与杠里秦军夹壁，〔3〕破秦二军。〔4〕楚军出兵击王离，大破之。〔5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逐北”，追击败兵。〔2〕“楚”，楚军，包括陈胜军和项梁军。〔3〕“杠里”，在成阳西。〔4〕“破秦二军”，原作“破魏二军”，“魏”是“秦”字之误。《汉书·高帝纪》云“攻秦军壁，破其二军”，可证。〔5〕“楚军出兵击王离，大破之”，秦二世三年十一月，项羽杀死上将军宋义，自为上将军，破釜沉舟，与秦军展开巨鹿之战。经多次激战，大败秦军，杀死秦将苏角，生擒王离，涉间自杀。不久，章邯率秦军二十余万投降，秦军土崩瓦解。这里所说楚军击王离，大破之，即指巨鹿之战。事详本书《项羽本纪》和《汉书·高帝纪》《项籍传》。

沛公引兵西，遇彭越昌邑，〔1〕因与俱攻秦军，战不利。还至栗，〔2〕遇刚武侯，〔3〕夺其军，可四千余人，并之。与魏将皇欣、魏申徒武蒲之军并攻昌邑，〔4〕昌邑未拔。西过高阳，〔5〕郦食其为监门，〔6〕曰：“诸将过此者多，吾视沛公大人长者。”乃求见，说沛公。〔7〕沛公方踞床〔8〕使两女子洗足。郦生不拜，长揖曰：“足下必欲诛无道秦，不宜踞见长者。”于是沛公起，摄衣谢之，延上坐。食其说沛公袭陈留，得秦积粟。乃以郦食其为广野君，郦商为将，〔9〕将陈留兵，与偕攻开封，〔10〕开封未拔。西与秦将杨熊战白马，〔11〕又战曲遇东，〔12〕大破之。杨熊走之荥阳，〔13〕二世使使者斩以徇。南攻颍阳，〔14〕屠之。因张良遂略韩地轘辕。〔15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彭越”，字仲，昌邑人，秦末在巨野泽（即大野泽，在今山东巨野县北）聚众千余人，响应陈胜、项梁起义，转战于梁地。因助刘邦消灭项羽，封梁王，后被族灭。事详本书《彭越列传》。“昌邑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山东金乡县西北。〔2〕“栗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夏邑县。〔3〕“刚武侯”，姓名不详。〔4〕“皇欣”，本书《秦楚之际月表》作“皇”。“申徒”，即司徒。 〔5〕“高阳”，聚邑名，故地在今河南杞县西南。〔6〕“郦食其”音yì jī，高阳人，家贫，好读书，六十余见刘邦，为刘邦说客，常奉命出使诸侯，事详本书《郦生列传》。“为”，原误作“谓”，《郦生列传》、《汉书·高帝纪》皆作“为”，今据改。“监门”，本书《郦生列传》云“为里监门吏”，《汉书·高帝纪》云“为里监门”，此乃主管开闭里门的小吏。〔7〕“说”，劝说。〔8〕“踞”，古人席地而坐，两膝着地。踞则臀部着地，两脚向前岔开，是不礼貌的傲慢姿态。〔9〕“郦商”，食其弟，陈胜起义时，商也聚众起事，归附刘邦为将，封信成君。入汉为右丞相，封涿侯，卒谥景侯。事详本书《郦商列传》。 〔10〕“开封”，故地在今河南开封县西南。〔11〕“白马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滑县东。〔12〕“曲遇”，聚邑名，故地在今河南中牟县东。〔13〕“荥阳”，故地在今河南荥阳县。〔14〕“颍阳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许昌市西南。〔15〕“张良”，字子房，韩国贵族后裔。秦朝末年，聚众归刘邦，游说项羽立韩贵族成为韩王，张良任韩国司徒。韩王成被项羽杀害，又归刘邦，成为刘邦的重要谋士，以功封留侯，食邑于留。事详本书《留侯世家》。“轘辕”，山名，在今河南偃师县东南，与巩县、登封县接界。山路险阻，周回盘曲，是有名的险道。

当是时，赵别将司马卬方欲渡河入关，〔1〕沛公乃北攻平阴，〔2〕绝河津。南，战雒阳东，〔3〕军不利。还至阳城，〔4〕收军中马骑，与南阳守（齿奇）战犨东，〔5〕破之。略南阳郡，南阳守（齿奇）走保城守宛。沛公引兵过而西。张良谏曰：“沛公虽欲急入关，秦兵尚众，距险。〔6〕今不下宛，宛从后击，强秦在前，此危道也。”于是沛公乃夜引兵从他道还，更旗帜，黎明，围宛城三匝。〔7〕南阳守欲自刭，其舍人陈恢曰：〔8〕“死未晚也。”乃逾城见沛公，曰：“臣闻足下约，先入咸阳者王之。今足下留守宛，宛，大郡之都也，连城数十，人民众，积蓄多，吏人自以为降必死，故皆坚守乘城。今足下尽日止攻，士死伤者必多；引兵去宛，宛必随足下后。足下前则失咸阳之约，后又有强宛之患。为足下计，莫若约降，封其守，因使止守，引其甲卒与之西。诸城未下者，闻声争开门而待，足下通行无所累。”沛公曰：“善。”乃以宛守为殷侯，封陈恢千户，引兵西，无不下者。至丹水，〔9〕高武侯鳃、襄侯王陵降西陵。〔10〕还攻胡阳，〔11〕遇番君别将梅鋗（钅），〔12〕与皆，降析、郦。〔13〕遣魏人宁昌使秦，使者未来，是时章邯已以军降项羽于赵矣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司马卬”，为赵将，后来项羽分封诸侯，卬为殷王，都朝歌（今河南淇县东北）。“卬”，“昂”的本字。〔2〕“平阴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孟津县东北。县境有平阴津，为黄河渡口。〔3〕“雒阳”，即洛阳，故地在今河南洛阳市东北。〔4〕“阳城”，故地在今河南登封县东南告成镇。〔5〕“南阳”，秦郡，辖境在今河南西南部和湖北北部，在秦为大郡。治宛县，即今河南南阳市。“（齿奇）”，音yǐ，《史记》未载姓，据荀悦《汉记》姓吕。“犨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鲁山县东南。〔6〕“距”，通“拒”。〔7〕“帀”，同“匝”，环绕一周。〔8〕“舍人”，战国、秦和汉初王公贵官都有舍人，为左右亲近的人，后来为私属官称。〔9〕“丹水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淅川县西南，南有丹水流过。〔10〕“鳃”，姓氏不详。人们认为鳃姓戚。据本书《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，戚鳃初期随从刘邦为郎，后为都尉守蕲城，以中尉封临辕侯，与刘邦至丹水投降的高武侯鳃不是一人。“王陵”，刘邦同乡，早期聚众数千人，起兵南阳，后归附刘邦。入汉封安国侯，曾为右丞相。事详《汉书》本传。“西陵”，汉有此县，属江夏郡，在今湖北新洲县西。南郡又有西陵，为楚要隘，在今湖北宜昌市西北。此西陵指前者。《汉书·高帝纪》、《资治通鉴》二世皇帝三年皆无此二字。〔11〕“胡阳”，即湖阳，故地在今河南唐河县西南湖阳镇。〔12〕“番君”，又作“鄱君”，即吴芮，曾为秦番阳（今江西波阳县）令，故称番君。后起义反秦，入汉封长沙王。事详《汉书》本传。“番”，音p$。“梅鋗”，吴芮部将，曾跟刘邦入武关，因配合项羽作战有功，项羽分封诸侯王时，被封为十万户侯。 〔13〕“析”，聚邑名，故地在今河南西峡县。“郦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南阳市西北。

初，项羽与宋义北救赵，及项羽杀宋义，代为上将军，诸将黥布皆属，〔1〕破秦将王离军，降章邯，诸侯皆附。及赵高已杀二世，〔2〕使人来，欲约分王关中。沛公以为诈，乃用张良计，使郦生、陆贾往说秦将，〔3〕啖以利，〔4〕因袭攻武关，〔5〕破之。又与秦军战于蓝田南，〔6〕益张疑兵旗帜，〔7〕诸所过毋得掠卤，〔8〕秦人熹，〔9〕秦军解，〔10〕因大破之。又战其北，大破之。乘胜，遂破之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黥”，“黥布”，即英布，六县（今安徽六安县北）人，因受过黥刑，故又称黥布。秦末率刑徒起兵，曾依附项羽，封九江王，后来归汉，封淮南王。高祖十二年，举兵反汉，战败被杀。事详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本传。〔2〕“赵高”，秦宦者，始皇时为车府令。始皇死于沙丘，赵高与丞相李斯谋立胡亥为二世皇帝。后又杀害李斯，自任丞相，专擅朝政，迫二世自杀，立子婴为秦王。子婴又杀死赵高。〔3〕“陆贾”，楚人，刘邦的说客，常衔命出使诸侯，著有《新语》十二篇。事详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本传。〔4〕“啖”，引诱。〔5〕“武关”，在今陕西丹凤县东南。 〔6〕“蓝田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陕西蓝田县西。 〔7〕“疑兵”，虚设的兵阵。“益张疑兵旗帜”，多设疑兵和旗帜，目的在于造成虚假的声势，用以迷惑敌人。〔8〕“卤”，通“掳”。〔9〕“熹”，通“喜”。〔10〕“解”，通“懈”。

汉元年十月，〔1〕沛公兵遂先诸侯至霸上。〔2〕秦王子婴素车白马，〔3〕系颈以组，〔4〕封皇帝玺符节，〔5〕降轵道旁。〔6〕诸将或言诛秦王。沛公曰：“始怀王遣我，固以能宽容；且人已服降，又杀之，不祥。”乃以秦王属吏。〔7〕遂西入咸阳。〔8〕欲止宫休舍。樊哙、张良谏，乃封秦重宝财物府库，还军霸上。召诸县父老豪桀曰：“父老苦秦苛法久矣，诽谤者族，偶语者弃市。〔9〕吾与诸侯约，先入关者王之，吾当王关中。与父老约，法三章耳：杀人者死，伤人及盗抵罪。余悉除去秦法。诸吏人皆案堵如故。〔10〕凡吾所以来，为父老除害，非有所侵暴，无恐。且吾所以还军霸上，待诸侯至而定约束耳。”乃使人与秦吏行县乡邑，告谕之。秦人大喜，争持牛羊酒食献飨军士。〔11〕沛公又让不受，曰：“仓粟多，非乏，不欲费人。”人又益喜，唯恐沛公不为秦王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汉元年”，即公元前二○六年。此年项羽分封诸侯，刘邦为汉王。“十月”，汉初沿用秦历，以十月为岁首。至汉武帝太初元年改革历法，始以正月为岁首。〔2〕“霸上”，亦作“灞上”，因地处霸水西高原上而得名，在今陕西西安市东，接蓝田县界，为古代军事要地。〔3〕“子婴”，本书《李斯列传》说是秦始皇之弟，《秦始皇本纪》说是二世之兄子。据《秦始皇本纪》记载，子婴为秦王后，和他的两个儿子谋杀赵高，可见子婴之子已是成年人。按年辈推算，秦始皇死后三年不可能有已成年的孙辈。《李斯列传》所说较为可信。子婴投降刘邦后，过了一个多月即被项羽杀死。“素车白马”，是一种丧人之服。〔4〕“组”，丝带。子婴素车白马，以组系颈，表示听命处死。〔5〕“玺”，秦以前，为印的统称。自秦始，皇帝之印称“玺”。汉代皇帝、皇后、诸侯王之印皆称玺。“符”，以竹、木、铜等制成，上刻有文字，分成两半，双方各执一半，上面传达命令或调兵遣将时，双方合符以检验真假。“节”，古代使者所持，以作凭证。用竹木或金属制成，上有旄饰。〔6〕“轵”，音zhǐ。“轵道”，亭名，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北。〔7〕“属”，交给，托付。〔8〕“咸阳”，秦都，故地在今陕西咸阳市东北。 〔9〕“弃市”，一种刑法。云梦秦简记载：“士五（伍）甲毋（无）子，其弟子以为后，与同居，而擅杀之，当弃市。”又载：“同母异父相与奸，可（何）论？弃市。”可见秦代律令对弃市之刑有明文规定。所谓“弃市”，即在市场中当众处死，暴尸于市，表示被众人所弃。〔10〕“案堵”，即“安堵”，安居，安定。〔11〕“飨”，用酒食款待人。

或说沛公曰：〔1〕“秦富十倍天下，地形强。今闻章邯降项羽，项羽乃号为雍王，王关中。今则来，沛公恐不得有此。可急使兵守函谷关，〔2〕无内诸侯军，〔3〕稍征关中兵以自益，距之。”沛公然其计，从之。十一月中，项羽果率诸侯兵西，欲入关，关门闭。闻沛公已定关中，大怒，使黥布等攻破函谷关。十二月中，遂至戏。沛公左司马曹无伤闻项王怒，欲攻沛公，使人言项羽曰：“沛公欲王关中，令子婴为相，珍宝尽有之。”欲以求封。亚父劝项羽击沛公。〔4〕方飨士，旦日合战。是时项羽兵四十万，号百万。沛公兵十万，号二十万，力不敌。会项伯欲活张良，〔5〕夜往见良，因以文谕项羽，〔6〕项羽乃止。沛公从百余骑，驱之鸿门，〔7〕见谢项羽。项羽曰：“此沛公左司马曹无伤言之。不然，籍何以生此！”〔8〕沛公以樊哙、张良故，得解归。归，立诛曹无伤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或说沛公曰”，据《楚汉春秋》，劝说沛公者为解先生。 〔2〕“函谷关”，在今河南灵宝县东北，是通往关中的门户。汉武帝元鼎三年移至今新安县东，与故关相距三百里。关在谷中，深险如函，故名。〔3〕“内”，通“纳”。〔4〕“亚父”，即范增。项羽尊称范增为亚父，意谓对他的尊敬仅次于父，犹如管仲被齐桓公尊为仲父。〔5〕“项伯”，项羽的叔父，在项羽军中任左尹，入汉封为射阳侯，赐姓刘。“活张良”，使张良活下来。项伯与张良素有交谊，项伯秦时杀人，张良曾加营救，所以项伯要从刘邦宫中救出张良。〔6〕本书《项羽本纪》记载，项伯劝项羽说：“沛公不先破关中，公岂敢入乎？今人有大功而击之，不义也，不如因善遇之。”这里所说“文谕项羽”即指此。〔7〕“鸿门”，在今陕西临潼县东北，现在当地人称项王营。〔8〕“生”，本书《项羽本纪》作“至”。

项羽遂西，屠烧咸阳秦宫室，所过无不残破。秦人大失望，然恐，不敢不服耳。

项羽使人还报怀王。怀王曰：“如约。”项羽怨怀王不肯令与沛公俱西入关，而北救赵，后天下约。乃曰：“怀王者，吾家项梁所立耳，非有功伐，何以得主约！本定天下，诸将及籍也。”乃详尊怀王为义帝，〔1〕实不用其命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详”，通“佯”，假意，虚假。“义”，名义上的。“义帝”，意谓名义上的皇帝。

正月，项羽自立为西楚霸王，〔1〕王梁、楚地九郡，〔2〕都彭城。负约，更立沛公为汉王，王巴、蜀、汉中，〔3〕都南郑。三分关中，立秦三将：章邯为雍王，〔4〕都废丘；〔5〕司马欣为塞王，〔6〕都栎阳；〔7〕董翳为翟王，〔8〕都高奴。〔9〕楚将瑕丘申阳为河南王，〔10〕都洛阳。赵将司马卬为殷王，〔11〕都朝歌。〔12〕赵王歇徙王代。〔13〕赵相张耳为常山王，〔14〕都襄国。〔15〕当阳君黥布为九江王，〔16〕都六。怀王柱国共敖为临江王，〔17〕都江陵。〔18〕番君吴芮为衡山王，〔19〕都邾。〔20〕燕将臧荼为燕王，〔21〕都蓟。〔22〕故燕王韩广徙王辽东。〔23〕广不听，臧荼攻杀之无终。〔24〕封成安君陈馀河间三县，〔25〕居南皮。〔26〕封梅鋗十万户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西楚”，本书《货殖列传》云：“夫自淮北沛、陈、汝南、南郡，此西楚也。……彭城以东，东海、吴、广陵，此东楚也。……衡山、九江、江南、豫章、长沙，是南楚也。”西楚包举今河南东部、安徽北部、江苏西北部一带。实际上，当时项羽所占不限于这一地区。项羽建都彭城，属西楚，故以西楚为号。又《项羽本纪》张守节《正义》引孟康云：“旧名江陵为南楚，吴为东楚，彭城为西楚。”可备一说。“霸王”，诸侯王的盟主，相当于春秋时期的霸王。〔2〕“九郡”，历来说法不一，清梁玉绳《史记志疑》卷六认为九郡是泗水、东阳、东海、砀、薛、鄣、吴、会稽、东郡。〔3〕“巴、蜀、汉中”，都是秦郡。巴在今四川东部，治所在江州（故地在今四川重庆市北嘉陵江北岸）。蜀在今四川中部，治所在成都（即今四川成都市）。汉中在今陕西秦岭以南及湖北西北部，治所在南郑（即今陕西南郑县）。〔4〕“雍王”，唐张守节《正义》认为“以岐州雍县为名”。雍县故地在今陕西凤翔县南。〔5〕“废丘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陕西兴平县东南。〔6〕“司马欣”，秦末任栎阳狱掾，帮助过项梁。曾为秦二世长史，率军从属章邯攻陈胜、项梁，后降项羽，为上将军。汉王四年，被汉军打败自杀。“塞王”，司马欣封地有大河、华山为阨塞，故名。〔7〕“栎”，音yuè。“栎阳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陕西临潼县东北。〔8〕“董翳”，章邯的部将，曾为都尉，投降项羽。在楚、汉之争中，兵败自杀。“翳”，“翟王”，董翳所封，春秋时为白翟之地，故取以为号。〔9〕“高奴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陕西延安市东北。〔10〕“瑕丘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山东兖州市东北。“申阳”，原为项羽将领，汉二年投降刘邦。瑕丘申阳的封地在黄河之南，故名“河南王”。〔11〕“殷王”，司马卬封于殷商旧地，故名。〔12〕“朝歌”，为殷旧都，故地在今河南淇县。〔13〕“代”，秦郡，战国时为赵地，地域在今山西北部、河北西北部一带。项羽徙封赵王歇于代，而把赵的主要地区封给了张耳。赵王歇徙代后，都代县，即今河北蔚县东北。 〔14〕“张耳”，大梁（即今河南开封市）人，陈胜起兵至陈，与陈余请兵北略赵地，先后拥立武臣、赵歇为赵王，自任丞相。项羽封他为常山王，后归附刘邦，封为赵王，汉五年卒。事详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本传。“常山”，辖境在今河北中部、山西东部和中部。 〔15〕“襄国”，即秦信都县，项羽改称襄国，故地在今河北邢台市。〔16〕“当阳君”，项梁拥立楚怀王心后，项梁号武信君，黥布号当阳君。当阳在今湖北当阳县东北。“九江”，秦郡，辖境在今江西和江苏、安徽两省长江以北、淮水以南一带。封黥布为九江王时，江苏一带已划归西楚。〔17〕“柱国”，即上柱国，战国楚国设置的官称，地位尊宠，相当于后世的相国。楚地义军沿袭楚制，仍设置此官。“共”，姓。“临江”，地域相当于当时的南郡，即今襄樊市以南的湖北地区和四川巫山以东地区。 〔18〕“江陵”，故地在今湖北江陵县。〔19〕“衡山”，吴芮封国衡山辖境在今湖北东部、湖南全部和安徽西部。境内有衡山，国名即由此而来。〔20〕“邾”，故地在今湖北黄冈县西北。 〔21〕“臧荼”，初为燕王韩广部将，曾率军援赵，随项羽入关。项羽把燕地一分为二，徙故燕王韩广称王辽东，而以燕、蓟（今河北北部）封臧荼。后来臧荼背楚归汉，汉五年反叛被俘。〔22〕“蓟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北京市西南。〔23〕“韩广”，原为秦上谷郡卒史，陈胜部将武臣到邯郸自立为赵王，遣韩广带兵攻取燕地，韩广便自立为燕王，见本书《陈涉世家》。“辽东”，本秦郡，在今大凌河以东的辽宁地区。韩广所封包有今辽宁和河北东北一带。〔24〕“无终”，韩广辽东国国都，故地在今天津市蓟县。〔25〕“成安”，秦县，张守节《正义》云：“成安县在颍川郡，属豫州。”故地在今河南临汝县东南。〔26〕“南皮”，故地在今河北南皮县。“成安君”，陈余封号。“陈余”，大梁人，陈胜义军到陈，与张耳请兵北略赵地，立武臣为赵王，自为大将军。后又拥立赵王歇为赵王。项羽分封诸侯王，由于陈胜在南皮，未随项羽入关，便仅以南皮旁三县封陈余。汉三年，陈余被韩信、张耳攻杀。事详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本传。“河间”，汉高祖时为郡，郡治在乐成，即今河北献县东南。

四月，兵罢戏下，〔1〕诸侯各就国。汉王之国，项王使卒三万人从，楚与诸侯之慕从者数万人，从杜南入蚀中。〔2〕去辄烧绝栈道，〔3〕以备诸侯盗兵袭之，〔4〕亦示项羽无东意。至南郑，诸将及士卒多道亡归，士卒皆歌思东归。韩信说汉王曰：〔5〕“项羽王诸将之有功者，而王独居南郑，是迁也。〔6〕军吏士卒皆山东之人也，〔7〕日夜跂而望归，〔8〕及其锋而用之，可以有大功；天下已定，人皆自宁，不可复用。不如决策东乡，〔9〕争权天下。”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戏”，通“麾”，用以指挥军队的大旗。“戏下”，在主帅的旌麾之下。也有人认为“戏”即戏水。“戏下”即戏水之下，与“洛下”同例。〔2〕“杜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陕西西安市东南。“蚀中”，杜县南通往汉中的谷道。有人认为就是子午谷，在今西安市南。〔3〕“栈道”，在悬崖绝壁上，凿石架木修成的通道，也叫阁道。〔4〕“盗兵”，盗贼之兵。〔5〕“韩信”，淮阴（今江苏淮阴市西南）人，先从项羽，后归刘邦，拜为大将军。曾自立为齐王，刘邦徙封他为楚王，后降封淮阴侯。高祖十一年，反汉被杀。事详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本传。 〔6〕“迁”，有罪被徙。秦时多把犯罪人迁处僻远的巴、蜀地，刘邦被封在巴、蜀，都南郑，所以韩信有“是迁也”之言。〔7〕“山东”，秦、汉时指崤山或华山以东，与关东所指地域略同。〔8〕“跂”，通“企”，《汉书·高帝纪》作“企”。踮起脚跟，形容盼望殷切。〔9〕“乡”，通“向”。

项羽出关，使人徙义帝。曰：“古之帝者地方千里，必居上游。”乃使使徙义帝长沙郴县，〔1〕趣义帝行，〔2〕群臣稍倍叛之，〔3〕乃阴令衡山王、临江王击之，杀义帝江南。〔4〕项羽怨田荣，〔5〕立齐将田都为齐王。〔6〕田荣怒，因自立为齐王，杀田都而反楚；〔7〕予彭越将军印，令反梁地。〔8〕楚令萧公角击彭越，〔9〕彭越大破之。陈馀怨项羽之弗王己也，令夏说说田荣，〔10〕请兵击张耳。齐予陈馀兵，击破常山王张耳，张耳亡归汉。迎赵王歇于代，复立为赵王。赵王因立陈馀为代王。项羽大怒，北击齐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长沙”，秦郡，辖境在今资水以东的湖南地区、广东西北和广西东北部分地区。“郴县”，长沙郡属县，故地在今湖南郴县。“郴”，音chēn。〔2〕“趣”，催促。〔3〕“倍”，通“背”。〔4〕“杀义帝江南”，本书《项羽本纪》云杀义帝江中。又本书《黥布列传》记载，高祖元年四月，项羽把义帝迁至长沙郡，暗中派九江王黥布等攻击义帝。八月，黥布派部将追杀义帝于郴县。可见接受项羽命令杀害义帝的有衡山王、临江王、九江王三人，直接杀死义帝的是九江王部将，与此皆略有不同。〔5〕“田荣”，齐国贵族后裔。陈胜起义后，田儋自立为齐王，被秦章邯所杀。田假继立，田荣逐假，另立儋子巿。假逃归楚，荣怨项梁保护田假，不肯发兵助楚。因此，“项羽怨田荣”。《项羽本纪》也说，项羽分封诸侯王时，由于田荣“数负项梁，又不肯将兵从楚击秦，以故不封”。 〔6〕“田都”，田假部将，因随从项羽救赵，入关，所以被封为齐王。事详本书《项羽本纪》、《田儋列传》。〔7〕“杀田都而反楚”，据本书《田儋列传》，项羽分封诸侯，以田市为胶东王，田安为济北王，田都为齐王，三分齐地。田荣未得为王，遂发兵击田都，田都逃归于楚。田荣所杀乃田巿、田安。〔8〕“予彭越将军印，令反梁地”，据《汉书·彭越传》，汉派人赐彭越将军印。项羽入关时，彭越率众居巨野泽（即大野泽，在今山东巨野县北）中，未随项羽入关。项羽分封诸侯，彭越不得封。因此，赐予彭越将军印，在梁地反楚。〔9〕“萧公角”，“角”是名，曾为萧县（即今安徽萧县西北）令，当时令称公。〔10〕“夏说”，陈余为代王时，夏说为代相。汉高祖二年后九月，被韩信所擒杀。

八月，汉王用韩信之计，从故道还，〔1〕袭雍王章邯。邯迎击汉陈仓，雍兵败，还走,止战好畤；〔2〕又复败，走废丘，汉王遂定雍地。东至咸阳，引兵围雍王废丘。而遣诸将略定陇西、北地、上郡。〔3〕令将军薛欧、王吸出武关，〔4〕因王陵兵南阳，以迎太公、吕后于沛。楚闻之，发兵距之阳夏，〔5〕不得前。令故吴令郑昌为韩王，〔6〕距汉兵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故道”，道路名，又称陈仓道。此道从陈仓（今陕西宝鸡市东）始，西南经散关，沿故道水（嘉陵江上游）谷道至凤县折向东南进入褒谷，出抵汉中。〔2〕“好畤”，故地在今陕西乾县东。“畤”，音zhì。〔3〕“陇西”，秦郡，辖境在今甘肃东南部。“北地”，秦郡，辖有今甘肃东北部、宁夏回族自治区东南部和内蒙古自治区、陕西的部分地区。“上郡”，秦郡，辖境在今陕西北部和内蒙古自治区黄河河套以南一带。〔4〕“薛欧”，以舍人身分随从刘邦在丰邑起兵，后为郎中。升任将军，由于击项羽、钟离眛有功，封为广平侯。“王吸”，以中涓随从刘邦起兵丰邑，后为骑郎将、将军，因为击项羽有功，封清阳侯。均见本书《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。〔5〕“阳夏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太康县。〔6〕“郑昌”，项羽早年在吴县时，郑昌为县令，见本书《韩王信列传》。

二年，汉王东略地，塞王欣、翟王翳、河南王申阳皆降。韩王昌不听，使韩信击破之。〔1〕于是置陇西、北地、上郡、渭南、河上、中地郡；〔2〕关外置河南郡。〔3〕更立韩太尉信为韩王。〔4〕诸将以万人若以一郡降者，封万户。缮治河上塞。〔5〕诸故秦苑囿园池，〔6〕皆令人得田之，正月，虏雍王弟章平。大赦罪人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韩信”，此为韩王信，与淮阴侯韩信不是一人。韩王信是战国韩襄王后裔，将兵随刘邦入武关。刘邦封汉王，又从入汉中。刘邦还定三秦，先拜信为韩太尉，击降韩王郑昌后，信被立为韩王。事详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本传。〔2〕“渭南、河上、中地郡”，即后来的京兆、左冯翊、右扶风三郡，位处西汉京畿地区，辖境在今陕西中部。 〔3〕“河南郡”，辖地在今河南西北部，治所在雒阳。〔4〕“太尉”，掌管王国中的军事。〔5〕“河上塞”，指河上郡北部与匈奴接壤处修筑的防御工事，用来防备匈奴。〔6〕“苑囿”，畜养鸟兽，种植林木的地方，多用来供上层统治者游猎。

汉王之出关至陕，〔1〕抚关外父老，还，张耳来见，〔2〕汉王厚遇之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陕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三门峡市西。〔2〕“张耳来见”，据本书《张耳陈余列传》，张耳被陈余击败后，投奔刘邦，在废丘谒见刘邦。《资治通鉴》系此事于汉王二年十月。

二月，令除秦社稷，更立汉社稷。〔1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社稷”，帝王祭奉的土神和谷神，作为国家的象征。古代新政权代替异姓旧政权时，都要更易社稷。

三月，汉王从临晋渡，〔1〕魏王豹将兵从。〔2〕下河内，〔3〕虏殷王，置河内郡。〔4〕南渡平阴津，至雒阳。新城三老董公遮说汉王以义帝死故。〔5〕汉王闻之，袒而大哭。〔6〕遂为义帝发丧，临三日。〔7〕发使者告诸侯曰：“天下共立义帝，北面事之。〔8〕今项羽放杀义帝于江南，大逆无道。寡人亲为发丧，诸侯皆缟素。〔9〕悉发关内兵，收三河士，〔10〕南浮江汉以下，〔11〕愿从诸侯王击楚之杀义帝者。”

【注释】〔1〕“临晋”，关名，又名蒲关、蒲津关、河关，在今陕西大荔县黄河西岸，关下有黄河渡口，自古以来为秦晋间山河要隘。〔2〕“魏王豹”，魏公子宁陵君咎之弟。陈胜攻占魏地，立咎为魏王，后咎被秦章邯打败自杀。豹又再起，收复魏地，继立为魏王。项羽分封诸侯，自己想占有魏地，便徙封豹为西魏王，建都平阳，引起魏豹的不满，终于背楚降汉，汉王从临晋渡黄河，魏豹带兵跟随。事详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本传。〔3〕“河内”，黄河以北地区的统称，这里指今河南黄河以北的地域。〔4〕“河内郡”，辖有今河南北部，治怀县，即今河南武陟县西南。〔5〕“新城”，汉初所置县，故地在今河南伊川县西南。“三老”，掌管一乡教化的地方官吏。“遮说”，拦住游说。董公的游说之辞见《汉书·高帝纪》。〔6〕“袒”，裸露。这里指脱去衣袖，裸露左臂，为古代丧礼中的一种仪节。〔7〕“临”，众人哭吊。〔8〕“北面”，古代人君南向而坐，臣子朝见则面向北。〔9〕“缟”，音gǎo，未经染色的绢。“缟素”，服丧时穿的白色衣服。〔10〕“三河”，河南、河东、河内。〔11〕“江汉”，长江、汉水。

是时项王北击齐，田荣与战城阳。田荣败，走平原，〔1〕平原民杀之。齐皆降楚。楚因焚烧其城郭，系虏其子女。〔2〕齐人叛之。田荣弟横立荣子广为齐王，齐王反楚城阳。项羽虽闻汉东，既已连齐兵，欲遂破之而击汉。汉王以故得劫五诸侯兵，〔3〕遂入彭城。项羽闻之，乃引兵去齐，从鲁出胡陵〔4〕至萧，与汉大战彭城、灵壁东睢水上，〔5〕大破汉军，多杀士卒，睢水为之不流。乃取汉王父母妻子于沛，置之军中以为质。当是时，诸侯见楚强汉败，还皆去汉复为楚。塞王欣亡入楚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平原”，县名，故地在今山东平原县西南。〔2〕“係”，通“系”，絷缚。“係虏”，执缚掳掠。［3］“五诸侯”，史书没有明确记载，历来说法纷纭，《汉书·高帝纪》颜师古注认为是常山王张耳、河南王申阳、韩王郑昌、魏王豹、殷王司马卬，后人多持有异议。〔4〕“鲁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山东曲阜县。 〔5〕“灵壁”，位于彭城西南，故地在今安徽淮北市西南，不是现在的灵璧县。“睢水”，即濉河，古代鸿沟支脉之一，故道自今河南开封县东从鸿沟分出，流经河南东部、安徽西北部，到江苏宿迁县西，注入泗水，今多淤断。

吕后兄周吕侯为汉将兵〔1〕居下邑，汉王从之，稍收士卒，军砀。汉王乃西过梁地，至虞，〔2〕使谒者随何之九江王布所，〔3〕曰：“公能令布举兵叛楚，项羽必留击之。得留数月，吾取天下必矣。”随何往说九江王布，布果背楚。楚使龙且往击之。〔4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周吕侯”，即吕泽，“周吕”是他的封号。汉高祖六年，吕泽始封周吕侯，立三年卒。当时吕泽尚未封周吕侯，这是修史者追书之辞。〔2〕“虞”，县名，故地在今河南虞城县北。〔3〕“谒者”，为国君掌管传达事务的官员，始设于春秋、战国时，秦、汉沿置。汉代郎中令下的属官谒者职掌宾赞礼仪。“随何”，刘邦手下的儒者，汉统一天下后，以游说黥布有功，任护军中尉。他游说黥布经过，本书《黥布列传》记述较详，可参阅。〔4〕“龙且”，项羽的骁将，被韩信所杀。“且”，音jū。

汉王之败彭城而西，行使人求家室，家室亦亡，不相得。败后乃独得孝惠，六月，立为太子，大赦罪人。令太子守栎阳，诸侯子在关中者皆集栎阳为卫。〔1〕引水灌废丘，废丘降，章邯自杀。更名废丘为槐里。于是令祠官祀天地四方上帝山川，以时祀之，兴关内卒乘塞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诸侯子”，谓诸侯国人。下文云，汉高祖五年，“诸侯子在关中者复之十二岁”，所说“诸侯子”与此同义。

是时九江王布与龙且战，不胜，与随何间行归汉。〔1〕汉王稍收士卒，与诸将及关中卒益出，〔2〕是以兵大振荥阳，破楚京、索间。〔3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间”音，jiàn，小路。“间行”，从小路走，秘密前往。〔2〕“关中卒”，《汉书·高帝纪》记载，五月，汉王屯荥阳，萧何把关中不符合服兵役年龄的老弱全部加以征调，去到荥阳作战。“关中卒”即指萧何这次证调的服役人员。〔3〕“京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荥阳县东南。“索”，即索亭，在京县境内，故地在今河南荥阳县。

三年，魏王豹谒归视亲疾，至即绝河津，反为楚。汉王使郦生说豹，豹不听。汉王遣将军韩信击，大破之，虏豹。遂定魏地，置三郡，曰河东、太原、上党。〔1〕汉王乃令张耳与韩信遂东下井陉击赵，〔2〕斩陈馀、赵王歇。其明年，立张耳为赵王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河东”，辖境在今山西沁水以西，霍山以南。“太原”，辖境在今山西霍山以北，句注山以南。“上党”，辖境在今山西和顺县、榆社县以南，沁水流域以东。〔2〕“井陉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北井陉县西北，境内井陉山上有井陉关，为军事要地。

汉王军荥阳南，筑甬道属之河，〔1〕以取敖仓。〔2〕与项羽相距岁余。项羽数侵夺汉甬道，汉军乏食，遂围汉王。汉王请和，割荥阳以西者为汉。项王不听。汉王患之，乃用陈平之计，〔3〕予陈平金四万斤，〔4〕以间疏楚君臣。于是项羽乃疑亚父。亚父是时劝项羽遂下荥阳，及其见疑，乃怒，辞老，愿赐骸骨归卒伍，〔5〕未至彭城而死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甬道”，两边筑有墙壁的通道，以防敌人劫夺。“属”，音zhǔ，连接，连缀。〔2〕“敖仓”，秦在荥阳西北敖山上修建的粮仓，储积数量庞大的粟米，地当河水、济水分流处，故址在今河南郑州市西北邙山上。〔3〕“陈平”，阳武（今河南原阳县东南）人，先从项羽，后归附刘邦，佐汉灭楚，以功封户牖侯、曲逆侯，惠帝、吕后、文帝时为丞相。其事详见本书《陈丞相世家》、《汉书·陈平传》。〔4〕“斤”，汉代一斤约等于今天的二百五十八克。〔5〕“愿赐骸骨”，犹言乞身。臣子事君，即以身许人，所以自己辞官等于要求人君赐予躯体。

汉军绝食，乃夜出女子东门二千余人，被甲，〔1〕楚因四面击之。将军纪信乃乘王驾，诈为汉王诳楚，楚皆呼万岁〔2〕，之城东观，以故汉王得与数十骑出西门遁。令御史大夫周苛、魏豹、枞公守荥阳。〔3〕诸将卒不能从者，尽在城中。周苛、枞公相谓曰：“反国之王，难与守城。”因杀魏豹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被”，“披”的假借字。〔2〕“万岁”，永远存在之意。君王有嘉庆之事，臣下或民众呼“万岁”以示庆贺。〔3〕“御史大夫”，本为秦官，地位仅次于丞相，主要负责监察、执法。当时周苛在汉任此职。“周苛”，周昌从兄，秦时为泗水（秦郡，治所在沛县，汉初改为沛郡）卒史，后归随刘邦。事迹主要见本书《张丞相列传》所附《周昌列传》、《汉书·周昌传》。“枞公”，枞为姓，史书未载他的名字。

汉王之出荥阳入关，收兵欲复东。袁生说汉王曰：〔1〕“汉与楚相距荥阳数岁，汉常困。愿君王出武关，项羽必引兵南走。王深壁，〔2〕令荥阳、成皋间且得休。〔3〕使韩信等辑河北赵地，连燕、齐，君王乃复走荥阳，未晚也。如此，则楚所备者多，力分；汉得休，复与之战，破楚必矣。”汉王从其计，出军宛、叶间，〔4〕与黥布行收兵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袁生”，“袁”姓，《汉书·高帝纪》作“辕”，名字不见史书。〔2〕“壁”，营垒，“王深壁”，这是袁生劝汉王深沟高垒，不与楚战，争取时间休整部队。〔3〕“成皋”，即春秋郑国的虎牢，汉代置为县，其地形势险要，故地在今河南荥阳县汜水镇。〔4〕“叶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叶县南。

项羽闻汉王在宛，果引兵南。汉王坚壁不与战。是时彭越渡睢水，与项声、薛公战下邳，〔1〕彭越大破楚军。项羽乃引兵东击彭越。汉王亦引兵北军成皋。项羽已破走彭越，闻汉王复军成皋，乃复引兵西，拔荥阳，诛周苛、枞公，而虏韩王信，遂围成皋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项声”，项羽部将。“薛公”，楚汉相争时有两薛公。这里所说的薛公为项羽将领，被灌婴杀死。另一薛公曾为楚令尹，入汉后为夏侯婴门客。黥布反汉时，曾向汉高祖献策，封食千户，事见本书《黥布列传》、《汉书·黥布传》。“下邳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江苏睢宁县西北。

汉王跳，〔1〕独与滕公共车出成皋玉门，〔2〕北渡河，驰宿修武。〔3〕自称使者，晨驰入张耳、韩信壁，而夺之军。乃使张耳北益收兵赵地，使韩信东击齐。汉王得韩信军，则复振。引兵临河，南飨军小修武南，欲复战。郎中郑忠乃说止汉王，〔4〕使高垒深堑，勿与战。汉王听其计，使卢绾、刘贾将卒二万人，〔5〕骑数百，渡白马津，〔6〕入楚地，与彭越复击破楚军燕郭西，〔7〕遂复下梁地十余城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跳”，通“逃”。本书《项羽本纪》作“逃”。也有人认为“跳”是“跳跃”之“跳”，义为快走。〔2〕“滕公”，即夏侯婴。沛县人，与刘邦一起起兵，以功封汝阴侯，高祖至文帝时，长期任太仆。早年曾为滕令，故称“滕公”。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有传。“玉门”，成皋北门。〔3〕“修武”，具名，故地在今河南获嘉县西南。县内有大、小修武，此为小修武，《汉书·高帝纪》云：“北渡河，宿小修武。”可为确证。大修武在小修武西，位于今河南修武县界。〔4〕“郎中”，侍卫官。〔5〕“卢绾”，沛县人，随从刘邦起兵，汉高祖五年封燕王，后投降匈奴，为东胡卢王，死在匈奴。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有传。“绾”，音w3n。“刘贾”，刘邦堂兄，汉高祖元年为将军，六年封荆王，十一年击黥布被杀。事详本书《荆燕世家》、《汉书·荆燕吴传》。 〔6〕“白马津”，渡口名，为黄河分流处，在今河南滑县北，由于水道的变迁，现已淤塞。〔7〕“燕”，秦时南燕国故地，秦于此设置燕县，西汉改称南燕，故地在今河南延津县东北。“郭”，外城。

淮阴已受命东，未渡平原。〔1〕汉王使郦生往说齐王田广，广叛楚，与汉和，共击项羽。韩信用蒯通计，〔2〕遂袭破齐。齐王烹郦生，东走高密。〔3〕项羽闻韩信已举河北兵破齐、（赵），且欲击楚，则使龙且、周兰往击之。韩信与战，骑将灌婴击，〔4〕大破楚军，杀龙且。齐王广奔彭越。当此时，彭越将兵居梁地，往来苦楚兵，绝其粮食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平原”，黄河津渡名，通常称平原津，在今山东平原县境内。〔2〕“蒯通”，即蒯彻，《史记》作者为避汉武帝刘彻讳，改“彻”作“通”。范阳（今河北定兴县南）人，是当时有名的谋士，曾为武信君武臣划策降服越地三十余城，事见《张耳列传》。“蒯通计”，即劝韩信不要对齐停止进兵，乘齐与汉讲和无备，进兵袭击，意见被韩信采纳，详见《淮阴侯列传》。〔3〕“高密”，县名，故地在今山东高密县西南。〔4〕“灌婴”，睢阳（今河南商丘县南）人，一直追随刘邦转战各地，以功封颍阴侯，文帝时曾为丞相，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有传。

四年，项羽乃谓海春侯大司马曹咎曰：〔1〕“谨守成皋。若汉挑战，慎勿与战，无令得东而已。我十五日必定梁地，复从将军。”乃行击陈留、外黄、睢阳，下之。汉果数挑楚军，楚军不出。使人辱之五六日，大司马怒，度兵汜水。〔2〕士卒半渡，汉击之，大破楚军，尽得楚国金玉货赂。大司马咎、长史欣皆自刭汜水上。项羽至睢阳，闻海春侯破，乃引兵还。汉军方围钟离眛于荥阳东，〔3〕项羽至，尽走险阻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曹咎”，早年为蕲县狱掾，项梁因事受到栎阳县的逮捕，曹咎写信给栎阳狱掾司马欣，狱事得免，见《项羽本纪》。这时他在项羽部下为大司马，封海春侯，与司马欣驻军成皋。〔2〕“度”，通“渡”。“汜水”，发源于今河南巩县东南，流经荥阳县界，北经成皋注入黄河。“汜”，音s@。〔3〕“钟离眛”，姓钟离，名眛，为项羽部将，项羽败死后，逃归故友韩信，刘邦下令捕眛，被迫自杀，见《淮阴侯列传》。“眛”，音mò。

韩信已破齐，使人言曰：“齐边楚，权轻，不为假王，恐不能安齐。”汉王欲攻之。留侯曰：“不如因而立之，使自为守。”乃遣张良操印绶立韩信为齐王。

项羽闻龙且军破，则恐，使盱台人武涉往说韩信。〔1〕韩信不听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武涉往说韩信”，武涉游说之辞见《淮阴侯列传》，大意是劝韩信叛汉联楚，与刘邦三分天下而王。

楚汉久相持未决，丁壮苦军旅，老弱罢转饷。〔1〕汉王、项羽相与临广武之间而语。〔2〕项羽欲与汉王独身挑战。汉王数项羽曰：“始与项羽俱受命怀王，曰‘先入定关中者王之’，项羽负约，王我于蜀汉，罪一；项羽矫杀卿子冠军而自尊，〔3〕罪二；项羽已救赵，当还报，而擅劫诸侯兵入关，罪三；怀王约入秦无暴掠，项羽烧秦宫室，掘始皇帝冢，〔4〕私收其财物，罪四；又强杀秦降王子婴，罪五；诈坑秦子弟新安二十万，〔5〕王其将，罪六；项羽皆王诸将善地，而徙逐故主，〔6〕令臣下争叛逆，罪七；项羽出逐义帝彭城，自都之，夺韩王地，并王梁楚，多自予，罪八；项羽使人阴弑义帝江南，罪九；夫为人臣而弑其主，杀已降，为政不平，主约不信，天下所不容，大逆无道，罪十也。吾以义兵从诸侯诛残贼，使刑余罪人击杀项羽，何苦乃与公挑战！”项羽大怒，伏弩射中汉王。〔7〕汉王伤匈，〔8〕乃扪足曰：〔9〕“虏中吾指！”汉王病创卧，张良强请汉王起行劳军，以安士卒，毋令楚乘胜于汉。汉王出行军，病甚，因驰入成皋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罢”，通“疲”。〔2〕“广武”，城名，故址在今河南荥阳县东北广武山上。山上有东西广武二城，相去二百步左右，中隔广武涧。“间”，“涧”的假借字。〔3〕“卿子冠军”，即宋义。“卿子”是当时人互相尊敬之辞。楚怀王派宋义率兵救赵，为上将军，是全军中最高的将领，号为“卿子冠军”。项羽矫杀卿子冠军事见《项羽本纪》。〔4〕“掘始皇帝冢”，经秦始皇陵考古队调查钻探，在始皇陵只发现两个盗洞，位于陵西铜车马坑道部位，直径九十厘米至一米，深不到九米，未能接近地宫，整个封土的土层为秦时原状。与此处记载情况不相符合。详见1985年3月29日《光明日报》。〔5〕“新安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河南渑池县东。章邯率军投降项羽后，在新安城南坑杀秦兵二十多万。分封诸侯王时，降将章邯、司马欣、董翳都被裂土称王。事详《项羽本纪》。〔6〕“王诸将善地，而徙逐故主”，指迁徙燕王韩广为辽东王，而封燕将臧荼为燕王；迁徙齐王田市为胶东王，而封齐将田都为齐王；迁徙赵王歇为代王，而封张耳为常山王，称王赵地。 〔7〕“弩”，装有机关的弓。〔8〕“匈”，通“胸”。 〔9〕“扪”，抚摸，按着。汉王伤胸而扪足，意在稳定军心。

病愈，西入关，至栎阳，存问父老，置酒，枭故塞王欣头栎阳市。〔1〕留四日，复如军，军广武。关中兵益出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枭”，砍头悬挂示众。“枭故塞王欣头栎阳市”，塞王欣和大司马咎被汉军击败后，皆自刭汜水上。因为欣封塞王时，都城在栎阳，所以刘邦在栎阳市将塞王欣枭首示众。

当此时，（彭越将兵居梁地，往来苦楚兵，绝其粮食，田横往从之。）项羽数击彭越等，齐王信又进击楚。项羽恐，乃与汉王约，中分天下，割鸿沟而西者为汉，〔1〕鸿沟而东者为楚。项王归汉王父母妻子，军中皆呼万岁，乃归而别去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鸿沟”，战国魏惠王时开凿的运河，故道从现在的河南荥阳县北引黄河水，东经中牟县北，至开封市南流，经通许县东、太康县西，由淮阳县东南注入颍水。

项羽解而东归。汉王欲引而西归，用留侯、陈平计，〔1〕乃进兵追项羽，至阳夏南止军，与齐王信、建成侯彭越期会而击楚军。至固陵，〔2〕不会。楚击汉军，大破之。汉王复入壁，深堑而守之。用张良计，〔3〕于是韩信、彭越皆往。及刘贾入楚地，〔4〕围寿春。〔5〕汉王（败固陵，）乃使使者召大司马周殷举九江兵而迎武王，〔6〕行屠城父，〔7〕随刘贾、齐梁诸侯皆大会垓下。〔8〕立武王布为淮南王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留侯、陈平计”，即劝汉王乘楚兵疲粮尽，消灭楚军，不要养虎遗患。详见本书《项羽本纪》、《汉书·高帝纪》。〔2〕“固陵”，聚落名，属阳夏县，故地在今河南太康县南。〔3〕“张良计”，即张良劝汉王答应破楚后，从陈县以东至海边分给韩信，睢阳以北至谷城分给彭越，使他们为自己的利益而作战。详见本书《项羽本纪》、《汉书·高帝纪》。〔4〕“及”，又。见吴昌莹《经词衍释》。〔5〕“寿春”，县名，故地在今安徽寿县。〔6〕“周殷”，原为楚大司马。汉高祖五年十一月，刘贾南渡淮水，围寿春，汉派人诱降周殷。见本书《项羽本纪》、《汉书·高帝纪》和《资治通鉴》。“武王”，即黥布。“武王”上原有“之”字，《汉书·高帝纪》无，从文义看，当是衍文。〔7〕“城父”，聚落名，汉置县，故地在今安徽亳县东南。“父”，音f(。〔8〕“随”字下原有“何”字，《汉书·高帝纪》无，根据文义，当是衍文，故删。“垓下”，聚落名，故地在今安徽灵璧县东南沱河北岸。“垓”，音gāi。

五年，高祖与诸侯兵共击楚军，与项羽决胜垓下。淮阴侯将三十万自当之，孔将军居左，〔1〕费将军居右，〔2〕皇帝在后，绛侯、柴将军在皇帝后。〔3〕项羽之卒可十万。淮阴先合，不利，却；孔将军、费将军纵，楚兵不利。淮阴侯复乘之，大败垓下。项羽卒闻汉军之楚歌，以为汉尽得楚地，项羽乃败而走，是以兵大败。使骑将灌婴追杀项羽东城，〔4〕斩首八万，遂略定楚地。鲁为楚坚守不下，汉王引诸侯兵北，示鲁父老项羽头，鲁乃降。遂以鲁公号葬项羽穀城。〔5〕还至定陶，驰入齐王壁，夺其军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孔将军”，即孔藂，韩信部将，以功封蓼侯。见本书《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。《汉书·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作“孔聚”。张守节《正义》云：“孔将军，蓼侯孔熙。”不知所据。〔2〕“费将军”，即陈贺，韩信部将，以功封费侯。见本书《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、《汉书·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。〔3〕“绛侯”，即周勃，沛县人，早年随从刘邦起兵，转战四方，屡立军功，封为绛侯，食封绛县（今山西侯马市东北）八千余户。汉高祖、惠帝时曾为太尉，文帝时为丞相。其事详本书《绛侯周勃世家》、《汉书·周勃传》。“柴将军”，即柴武，以功封棘蒲侯。〔4〕“东城”，秦县，故地在今安徽定远县东南。〔5〕“谷城”，聚邑名，故地在今山东平阴县西南。

正月，诸侯及将相相与共请尊汉王为皇帝。汉王曰：“吾闻帝贤者有也，空言虚语，非所守也，吾不敢当帝位。”群臣皆曰：“大王起微细，诛暴逆，平定四海，有功者辄裂地而封为王侯。大王不尊号，皆疑不信，臣等以死守之。”汉王三让，不得已，曰：“诸君必以为便，便国家。”甲午，〔1〕乃即皇帝位氾水之阳。〔2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甲午”，二月甲午，即二月初三日。〔2〕“氾水”，故道在今山东曹县北，从古济水分流，东北经定陶县注入古菏泽，现已淤塞。“氾”，音fàng。“阳”，水北和山南皆称“阳”。日本泷川资言《史记会注考证》云：“今定陶西北有汉祖坛，高帝即位处。”这只是一种传说。

皇帝曰：“义帝无后，齐王韩信习楚风俗，徙为楚王。”都下邳。立建成侯彭越为梁王，都定陶。故韩王信为韩王，都阳翟。〔1〕徙衡山王吴芮为长沙王，都临湘。〔2〕番君之将梅鋗（钅）有功，从入武关，故德番君。淮南王布、燕王臧荼、赵王敖皆如故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阳翟”，战国时曾为韩国都城，秦置县，故地在今河南禹县。〔2〕“临湘”，秦县，因临湘水得名，故地在今湖南长沙市。

天下大定。高祖都雒阳，诸侯皆臣属。故临江王驩为项羽叛汉，〔1〕令卢绾、刘贾围之，不下。数月而降，杀之雒阳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驩”，本书或作“尉”，《汉书》皆作“尉”。临江王共敖之子。据本书《秦楚之际月表》和《汉书·高帝纪》记载，共尉于汉高祖五年十二月叛汉被俘。这里记为二月，不可信。“驩”字同“欢”。

五月，兵皆罢归家。诸侯子在关中者复之十二岁，〔1〕其归者复之六岁，食之一岁。〔2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复”，免除徭役赋税。〔2〕“食”，供给饮食。

高祖置酒雒阳南宫。高祖曰：“列侯诸将无敢隐朕，〔1〕皆言其情。吾所以有天下者何？项氏之所以失天下者何？”高起、王陵对曰：〔2〕“陛下慢而侮人，项羽仁而爱人。然陛下使人攻城略地，所降下者因以予之，与天下同利也。项羽妒贤嫉能，有功者害之，贤者疑之；战胜而不予人功，得地而不予人利，此所以失天下也。”高祖曰：“公知其一，未知其二。夫运筹策帷帐之中，决胜于千里之外，吾不如子房；〔3〕镇国家，抚百姓，给馈饷，不绝粮道，吾不如萧何；连百万之军，战必胜，攻必取，吾不如韩信。此三者，皆人杰也，吾能用之，此吾所以取天下也。项羽有一范增而不能用，此其所以为我擒也。”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朕”，我。秦以前上下都可以自称“朕”，从秦始皇始规定专用作天子自称。〔2〕“高起”，本书只此一见，《汉书》也仅见于《高帝纪》，事迹已不可考。有人怀疑“高起”二字是衍文。〔3〕“子房”，张良的字。

高祖欲长都雒阳，齐人刘敬说，〔1〕及留侯劝上入都关中，高祖是日驾，入都关中。六月，大赦天下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刘敬”，本姓娄，汉高祖五年，以戍卒身份求见高祖，建议西都关中，意见被高祖采纳，赐姓刘，拜为郎中，封奉春君，后又以谋议之功封为建信侯。曾主张与匈奴和亲，出使匈奴。又劝高祖徙山东六国强宗大族以充实关中。下文记载，九年徙楚昭氏、屈氏、景氏、怀氏和齐田氏于关中，即根据刘敬的建议。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皆有传。

十月，〔1〕燕王臧荼反，攻下代地。高祖自将击之，得燕王臧荼。即立太尉卢绾为燕王，使丞相哙将兵攻代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十月”，当作“七月”。《汉书·高帝纪》云：“秋七月，燕王臧荼反。上自将征之。九月，虏荼。”本书《秦楚之际月表》也记载：八月，“帝自将诛燕”。九月“虏荼”。《资治通鉴》与《汉书》相合。

其秋，利几反，〔1〕高祖自将兵击之，利几走。利几者，项氏之将。项氏败，利几为陈公，不随项羽，亡降高祖，高祖侯之颍川。〔2〕高祖至雒阳，举通侯籍召之，〔3〕而利几恐，故反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利几”，姓利，名几。为陈县（在今河南淮阳县）令。楚国县令称“公”，所以下文云“利几为陈公”。〔2〕“颍川”，郡名，治阳翟。辖地在今河南中部。〔3〕“举”，所有，全部。“通侯”，秦、汉封爵中最高的一级。本名彻侯，避汉武帝刘彻讳改称“通侯”，又称“列侯”。

六年，高祖五日一朝太公，如家人父子礼。太公家令说太公曰：〔1〕“天无二日，土无二王。〔2〕今高祖虽子，人主也；太公虽父，人臣也。奈何令人主拜人臣！如此，则威重不行。”后高祖朝，太公拥篲，〔3〕迎门却行。高祖大惊，下扶太公。太公曰：“帝，人主也，奈何以我乱天下法！”于是高祖乃尊太公为太上皇。心善家令言，赐金五百斤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太公家令”，负责服侍太公并为其掌管家事的官员。〔2〕“天无二日，土无二王”，孔子语，《礼记·曾子问》《坊记》都有记载。《孟子·万章上》引孔子语作“天无二日，民无二王”，意思相同。〔3〕“篲”，扫帚。“太公拥篲”，太公手里拿着扫帚，表示亲自为高祖清扫执役，这是一种恭敬卑下的姿态。

十二月，人有上变事告楚王信谋反。上问左右，左右争欲击之。用陈平计，乃伪游云梦，〔1〕会诸侯于陈，楚王信迎，即因执之。是日，大赦天下。田肯贺，〔2〕因说高祖曰：“陛下得韩信，又治秦中。〔3〕秦，形胜之国，〔4〕带河山之险，县隔千里，〔5〕持戟百万，秦得百二焉。〔6〕地势便利，〔7〕其以下兵于诸侯，譬犹居高屋之上建瓴水也。〔8〕夫齐，东有琅邪、即墨之饶，〔9〕南有泰山之固，西有浊河之限，〔10〕北有勃海之利。〔11〕地方二千里，持戟百万，县隔千里之外，齐得十二焉。故此东西秦也，非亲子弟，莫可使王齐矣。”高祖曰：“善。”赐黄金五百斤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云梦”，泽薮名，在南郡华容县（今湖北潜江县西南）南。〔2〕“田肯”，本书只此一见，《汉书》也仅见于《高帝纪》，事迹不详。 〔3〕“秦中”，秦朝故地，即关中。〔4〕“形胜”，地理形势优越。〔5〕“县”，通“悬”。“县隔千里”，是说秦地与诸侯国隔越千里。〔6〕“百二”，百倍。古人谓“倍”为“二”，《墨子·经上》云：“倍为二也。”意谓秦地比其他地方好一百倍。下文“十二”，义与此同，只不过为了避免行文重复，使用了不同的说法。前人对“百二”还有各种不同的解释，如有人解为“百中之二”，谓秦兵二万足当诸侯百万；又有人解为百分之二十，谓天下兵百万，秦有二十万；还有人解为一百的二倍，谓秦一百万可抵二百万，等等。〔7〕“埶”，与“势”字同。〔8〕“建”，通“瀽”，倾倒。“瓴”，音l0ng，盛水用的瓶子。“高屋之上建瓴水”，从高大的屋顶上用瓶子往下倒水。另有一说，“瓴水”，瓦沟。“高屋之上建瓴水”，高大的屋顶上建有流水的瓦沟，水极易往下流。不论怎样解释，高屋建瓴都是用以形容居高临下的有利形势。〔9〕“琅邪”，县名，故地在今山东胶南县琅邪台西北，秦时为琅邪郡郡治，汉把郡治移至东武，即今山东诸城县。“即墨”，县名，故地在今山东平度县东南。琅邪、即墨近海，物产丰富。〔10〕“浊河”，即黄河。黄河水流浑浊，故称“浊河”。〔11〕“勃”，通“渤”。“勃海之利”，指鱼盐之利。

后十余日，封韩信为淮阴侯，分其地为二国。高祖曰：“将军刘贾数有功。”以为荆王。〔1〕王淮东。弟交为楚王，〔2〕王淮西。子肥为齐王，〔3〕王七十余城，民能齐言者皆属齐。乃论功，与诸列侯剖符行封。〔4〕徙韩王信太原。〔5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荆王”，据《汉书·高帝纪》，汉高祖六年正月，把楚汉之际设置的东阳郡、鄣郡、吴郡五十三县封给刘贾，地域包括今安徽东部、浙江西北部、江苏大部。吴郡即秦会稽郡的一部分，属县阳羡（今江苏宜兴县南）境内有荆山，刘贾被封在吴地而称荆王，即取义于此。 〔2〕“交”，高祖同母弟，字游。事见本书《楚元王世家》、《汉书·荆王刘贾传》。据《汉书·高帝纪》，高祖把原来的砀郡、薛县、郯郡三十六县封给刘交，地域包括今山东西南和南部、江苏东北部、安徽北部、河南东部，建都彭城。〔3〕“肥”，高祖的长子，庶出，母为曹氏。事见本书《齐悼惠王世家》、《汉书·齐悼惠王肥传》。据《汉书·高帝纪》，高祖把原来的胶东郡、胶西郡、临淄郡、济北郡、博阳郡、城阳郡七十三县封给刘肥，地域包括今山东大部。 〔4〕“列侯”，彻侯。〔5〕“太原”，郡名，辖境在今山西中部。汉高祖五年，封韩王信于颍川为王，建都阳翟。因为他年壮雄武，又封在拥有劲兵的地方，高祖不放心。六年以太原郡三十一县为韩国，把韩王信迁徙于此，建都晋阳，即今山西太原市西南，由于韩王信的请求，改都马邑，即今山西朔县。见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韩王信本传。

七年，匈奴攻韩王信马邑，〔1〕信因与谋反太原。白土曼丘臣、王黄立故赵将赵利为王以反，〔2〕高祖自往击之。会天寒，士卒堕指者什二三，遂至平城。〔3〕匈奴围我平城，七日而后罢去。令樊哙止定代地。立兄刘仲为代王。〔4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马邑”，县名，为韩王信封国的都城，故地在今山西朔县。 〔2〕“白土”，汉县，属上郡，故地在今陕西神木县西。“曼丘臣”，姓曼丘，名臣，与王黄都是韩王信将领。韩王信以马邑降匈奴，起兵反汉，高祖率军击破韩王信，信逃入匈奴。曼丘臣、王黄立赵利为王，收集韩王信散兵，与汉为敌。事详本书《韩王信列传》。 “赵将赵利”，本书《韩王信列传》云“赵苗裔赵利”，《汉书·高帝纪》云“赵后赵利”，都没有说赵利为赵将。〔3〕“平城”，汉县，故地在今山西大同市东北。县东北有白登山，是高祖破围之处。〔4〕“刘仲”，高祖兄弟四人，长兄伯，早卒，次兄仲，弟交。刘仲，《汉书·高帝纪》称代王喜，《史记·楚元王世家》《吴王濞列传》《集解》并引徐广说，云名喜，字仲。此以刘仲为代王系于七年，本书《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云“六年正月立仲为代王”。

二月，高祖自平城过赵、雒阳，至长安。〔1〕长乐宫成，〔2〕丞相已下徙治长安。〔3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长安”，汉高祖五年所置县，七年迁都于此，故地在今陕西西安市西北郊渭河南岸。〔2〕“长乐宫”，在汉长安城内东南隅，为高祖经常视朝之处，惠帝后朝会移至未央宫，长乐宫改为太后居地。据近年考古测定，宫垣东西长约二千九百米，南北宽约二千三百米，是当时规模最宏伟的宫殿建筑。〔3〕“已”，与“以”字通。

八年，高祖东击韩王信余反寇于东垣。〔1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东垣”，秦县，汉高祖十一年改名真定，故地在今河北石家庄市东。

萧丞相营作未央宫，〔1〕立东阙、北阙、前殿、武库、太仓。〔2〕高祖还，见宫阙壮甚，怒，谓萧何曰：“天下匈匈〔3〕苦战数岁，成败未可知，是何治宫室过度也？”〔4〕萧何曰：“天下方未定，故可因遂就宫室。〔5〕且夫天子以四海为家，非壮丽无以重威，且无令后世有以加也。”高祖乃说。〔6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未央宫”，在汉长安城内西南隅。《三辅黄图》卷二云：“未央宫周回二十八里。”〔2〕“阙”，又称“象魏”。宫殿、祠庙、陵墓前的建筑物，通常左右各一，筑成高台，台上建造楼观。因两阙之间有空缺做为通道，故名“阙”。“前殿”，据《三辅黄图》卷二记载，东西五十丈，深十五丈，高三十五丈，召见诸侯和群臣之处。“武库”，主要用于储藏兵器的仓库。“太仓”，储积粟谷的粮仓。〔3〕“匈匈”，字通“恟恟”，扰攘不安。〔4〕“度”，法制，规定。〔5〕“因遂”，犹今言“就乘此机会”。《汉书·高帝纪》作“因以”，辞义相同。“就”，成。〔6〕“说”，通“悦”。

高祖之东垣，过柏人，〔1〕赵相贯高等谋弑高祖，〔2〕高祖心动，因不留。〔3〕代王刘仲弃国亡，〔4〕自归雒阳，废以为合阳侯。〔5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柏人”，汉县，属赵国，故地在今河北隆尧县西。〔2〕“贯高”，张耳门客，后为赵王张敖丞相。汉高祖七年，高祖从平城过赵，无礼于张敖，贯高怒，密谋杀害高祖。八年，高祖率军出击韩王信余部于东垣，回军时路过赵国，贯高策划在柏人刺杀高祖未遂。事详本书《张耳列传》、《汉书·张耳传》。〔3〕“高祖心动，因不留”，据《张耳列传》记载，高祖想在柏人留宿，心脏跳动异常，问县名是什么，有人回答说是柏人。高祖说：“柏人者，迫于人也。”没有留宿就离开了柏人。这纯属附会。〔4〕“代王刘仲弃国亡”，当时匈奴攻代，刘仲不能坚守，弃国逃亡。见本书《吴王濞列传》。〔5〕“合阳”，本书《吴王濞列传》作“郃阳”，县名，故地在今陕西合阳县东南。

九年，赵相贯高等事发觉，夷三族。〔1〕废赵王敖为宣平侯。是岁，徙贵族楚昭、屈、景、怀、齐田氏关中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三族”，历来解释不一，或以父族、母族、妻族为三族，或以父、子、孙为三族，或以父母、兄弟、妻子为三族。前一说较为通行。

未央宫成。高祖大朝诸侯群臣，置酒未央前殿。高祖奉玉卮，〔1〕起为太上皇寿，曰：“始大人常以臣无赖，〔2〕不能治产业，不如仲力。今某之业所就孰与仲多？”殿上群臣皆呼万岁，大笑为乐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卮”，音zhī，盛酒的器具。 〔2〕“赖”，依恃。“无赖”，没有持以谋生的手段。

十年十月，淮南王黥布、梁王彭越、燕王卢绾、荆王刘贾、楚王刘交、齐王刘肥、长沙王吴芮皆来朝长乐宫。春夏无事。

七月，太上皇崩栎阳宫。〔1〕楚王、梁王皆来送葬。赦栎阳囚。更命郦邑曰新丰。〔2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崩”，按照封建等级制，皇帝死称“崩”，诸侯死称“薨”，大夫死称“卒”。“栎阳宫”，高祖为汉王时，建都栎阳，此地有秦献公修建的宫室。〔2〕“新丰”，汉高祖入都关中后，太上皇思念故乡，高祖就在故秦郦邑仿照丰邑营筑街巷，并迁故旧于此，求得太上皇的欢心。至此又改换了县名。故地在今陕西临潼县东北。

八月，赵相国陈豨反代地。〔1〕上曰：“豨尝为吾使，甚有信。代地吾所急也，故封豨为列侯，以相国守代，今乃与王黄等劫掠代地！代地吏民非有罪也，其赦代吏民。”九月，上自东往击之。至邯郸，上喜曰：“豨不南据邯郸而阻漳水，〔2〕吾知其无能为也。”闻豨将皆故贾人也，〔3〕上曰：“吾知所以与之。”乃多以金啖豨将，〔4〕豨将多降者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陈豨”，宛朐（今山东菏泽县西南）人，汉高祖七年，韩王信叛入匈奴，高祖封陈豨为列侯，以赵相国身份监领赵、代边兵。赵相周昌向高祖告发陈豨招致宾客，多年拥兵在外，恐有不测。高祖召见陈豨，陈豨称病不至，自立为代王，起兵反汉。事详本书《卢绾列传》所附《陈豨列传》，又见《汉书·卢绾传》所附《陈豨传》。〔2〕“邯郸”，战国时为赵都城，汉初又为赵封国都城，故地在今河北邯郸市。“漳水”，今名漳河，源出今山西东南，流经今河北与河南交界处。 〔3〕“贾”，商人。“商”与“贾”古代略有区别，居肆售货的叫“贾”，流动售货的叫“商”。 〔4〕“啖”，以利诱人。

十一年，高祖在邯郸诛豨等未毕，豨将侯敞将万余人游行，王黄军曲逆，〔1〕张春渡河击聊城。〔2〕汉使将军郭蒙与齐将击，〔3〕大破之。太尉周勃道太原入定代地。至马邑，马邑不下，即攻残之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曲逆”，汉县，故地在今河北完县东南。〔2〕“张春”，陈豨部将。“聊城”，汉县，故地在今山东聊城市西北。〔3〕“郭蒙”，初为吕泽部下，入汉为将军，以功封东武侯。见本书《高祖功臣侯者年表》、《汉书·高惠高后文功臣表》。

豨将赵利守东垣，高祖攻之，不下。月余，卒骂高祖，高祖怒。城降，令出骂者斩之，不骂者原之。于是乃分赵山北，〔1〕立子恒以为代王，都晋阳。〔2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分赵山北”，高祖废代王刘仲为合阳侯后，封子刘如意为代王。赵王张敖因为贯高谋杀高祖事受到牵连，被废为宣平侯，徙刘如意为赵王，兼有代地。陈豨叛汉，根据当时的形势，下诏说：“代地在常山北面，与夷狄接境，赵却从山南兼有代地，相隔很远，屡遭匈奴侵犯，难以兼顾。现在划割山南太原郡的一部分土地归代国，代国云中县以西的地方为云中郡，那么代国受到匈奴的侵扰就减少了。”于是，又把赵、代分为二国，以刘恒，即后来的文帝为代王。事详《汉书·高帝纪》。〔2〕“晋阳”，故地在今山西太原市西南的晋源镇。

春，淮阴侯韩信谋反关中，夷三族。

夏，梁王彭越谋反，废迁蜀；复欲反，遂夷三族。立子恢为梁王，〔1〕子友为淮阳王。〔2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恢”，高祖第五子，初封梁王，吕后时徙封赵王，自杀。事见《汉书·高五王传》。〔2〕“友”，高祖第六子，初封淮阳王，吕后时，赵王刘恢自杀后，徙为赵王，被吕后幽禁而死。事见《汉书·高五王传》。刘友所封淮阳国界域主要在今河南东部茨河上游南北一带。

秋七月，淮南王黥布反，东并荆王刘贾地，北渡淮，楚王交走入薛。高祖自往击之，立子长为淮南王。〔1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长”，高祖第七子，汉文帝六年谋反，被废为庶人，迁徙蜀地，途中绝食身死。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皆有传。

十二年，十月，高祖已击布军会甀，〔1〕布走，令别将追之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会甀”，音kuài zhuì，乡名，在当时蕲县西。

高祖还归，过沛，留。置酒沛宫，悉召故人父老子弟纵酒。发沛中儿得百二十人，教之歌。酒酣，高祖击筑，〔1〕自为歌诗曰：“大风起兮云飞扬，威加海内兮归故乡，安得猛士兮守四方！”令儿皆和习之。高祖乃起舞，慷慨伤怀，泣数行下。谓沛父兄曰：“游子悲故乡，吾虽都关中，万岁后吾魂魄犹乐思沛。且朕自沛公以诛暴逆，遂有天下，其以沛为朕汤沐邑，〔2〕复其民，世世无有所与。”〔3〕沛父兄诸母故人日乐饮极欢驩，道旧故为笑乐。十余日，高祖欲去，沛父兄固请留高祖。高祖曰：“吾人众多，父兄不能给。”乃去。沛中空县皆之邑西献。高祖复留止，张饮三日。〔4〕沛父兄皆顿首曰：“沛幸得复，丰未复，唯陛下哀怜之。”高祖曰：“丰吾所生长，极不忘耳，吾特为其以雍齿故反我为魏。”沛父兄固请，乃并复丰，比沛。于是拜沛侯刘濞为吴王。〔5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筑”，乐器。形似筝，颈细肩圆，十三弦，用竹尺击打演奏。今已失传。〔2〕“汤沐邑”，据《礼记·王制》，周诸侯朝见天子，天子在王畿内赐给供住宿和斋戒沐浴的封邑叫汤沐邑。后来皇帝、皇后、公主等收取赋税的私邑也都叫汤沐邑，意谓所收赋税用汤沐之资的封邑。汉朝常赐皇后、公主汤沐邑。〔3〕“与”，通“预”，参预。这里指参加服徭役。〔4〕“张”，通“帐”。〔5〕“刘濞”，刘仲之子，二十岁为骑将，随从高祖击破黥布，封为吴王。景帝时，他反对汉中央政府的削藩政策，发动吴、楚七国之乱，失败后逃入东越，被东越人所杀。事详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本传。“濞”，音bì。

汉将别击布军洮水南北，〔1〕皆大破之，追得斩布鄱阳。〔2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洮水”，《水经注》卷三八载，洮水源出洮阳县西南大山，东北流经县南，又东流注入湘水。洮阳在今广西全州西北。〔2〕“追得斩布鄱阳”，据本书《黥布列传》，黥布与汉军交战，失败后，渡过淮水，与百余人逃至江南。黥布原与番君吴芮联姻。吴芮之子长沙哀王（哀王为吴芮之孙，哀王误，当是成王臣，成王臣系吴芮之子。《资治通鉴》卷一二尚不误）使人骗布，诱走越地。布信以为真，来到鄱阳，鄱阳人杀布。“鄱阳”，或作“番阳”。

樊哙别将兵定代，〔1〕斩陈豨当城。〔2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樊哙别将兵定代”，此记事有误。《汉书·高帝纪》云：“周勃定代。”本书《绛侯周勃世家》云：“以将军从高帝击反韩王信于代。”《韩信卢绾列传》后附《陈豨列传》云：“太尉勃入定太原、代地。”《资治通鉴》卷一二云：“周勃悉定代郡、雁门、云中地。”是将兵定代者为周勃，而非樊哙。〔2〕“斩陈豨当城”，斩陈豨者为周勃。《资治通鉴》卷一二司马光《考異》云：“《卢绾传》云：‘汉使樊哙击斩豨。’按斩豨者周勃，非樊哙也。”“当城”，汉县，故地在今河北蔚县东北。

十一月，高祖自布军至长安。十二月，高祖曰：“秦始皇帝、楚隐王陈涉、魏安釐王、齐缗王、赵悼襄王皆绝无后，〔1〕予守冢各十家，秦皇帝二十家，魏公子无忌五家。”〔2〕赦代地吏民为陈豨、赵利所劫掠者，皆赦之。陈豨降将言豨反时，燕王卢绾使人之豨所，与阴谋。上使辟阳侯迎绾，〔3〕绾称病。辟阳侯归，具言绾反有端矣。〔4〕二月，使樊哙、周勃将兵击燕王绾，赦燕吏民与反者，立皇子建为燕王。〔5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楚隐王陈涉”，“隐”是陈涉的谥号。在高祖这一诏令中，诸王皆不称名，“陈涉”二字疑是后人注文窜入正文。《汉书·高帝纪》无此二字。“魏安釐王”，名圉，魏昭王之子，事详本书《魏世家》。“齐缗王”，名地，齐宣王之子，事详本书《田敬仲完世家》。“湣”。本书或作“缗”。“赵悼襄王”，名偃，赵孝成王之子，事详本书《赵世家》。〔2〕“魏公子无忌”，魏昭王之子，魏安釐王异母弟，封信陵君，礼贤下士，门下食客三千人，是战国著名的四公子之一。事详本书《魏公子列传》。〔3〕“辟阳侯”，即审食其，沛县人，楚汉相争时，一直随侍吕后，由此封为辟阳侯。吕后执政，官至左丞相。文帝即位后免相，被淮南王刘长击杀。〔4〕“端”，端兆，征兆。〔5〕“建”，高祖第八子，事见《汉书·高五王传》。

高祖击布时，为流矢所中，行道病。病甚，吕后迎良医，医入见，高祖问医，医曰：“病可治。”于是高祖嫚骂之曰：〔1〕“吾以布衣提三尺剑取天下，此非天命乎？命乃在天，虽扁鹊何益！”〔2〕遂不使治病，赐金五十斤罢之。已而吕后问：“陛下百岁后，〔3〕萧相国即死，令谁代之？”上曰：“曹参可。”问其次，上曰：“王陵可。然陵少戆，〔4〕陈平可以助之。陈平智有余，然难以独任。周勃重厚少文，然安刘氏者必勃也，可令为太尉。”吕后复问其次，上曰：“此后亦非而所知也。”〔5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嫚”，通“谩”。〔2〕“扁鹊”，姓秦，名越人，战国齐勃海鄚（今河北任丘县）人，学医于长桑君，为一代名医。张守节《正义》云：“《黄帝八十一难序》云：秦越人与轩辕时扁鹊相类，仍号之为扁鹊。”本书有传。〔3〕“百岁”，古人认为人寿命长不过百岁，因此用“百岁”做为死的讳称。〔4〕“戆”，音zhàng，憨厚而刚直。〔5〕“而”，你。

卢绾与数千骑居塞下候伺，幸上病愈自入谢。

四月甲辰，〔1〕高祖崩长乐宫。四日不发丧。吕后与审食其谋曰：“诸将与帝为编户民，〔2〕今北面为臣，此常怏怏；今乃事少主，非尽族是，天下不安。”人或闻之，语郦将军。〔3〕郦将军往见审食其，曰：“吾闻帝已崩四日，不发丧，欲诛诸将。诚如此，天下危矣。陈平、灌婴将十万守荥阳，樊哙、周勃将二十万定燕、代，此闻帝崩，诸将皆诛，必连兵还乡以攻关中。大臣内叛，诸侯外反，亡可翘足而待也。”〔4〕审食其入言之，乃以丁未发丧，〔5〕大赦天下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四月甲辰”，四月二十五日。此年为公元前一九五年。〔2〕“编户民”，编入户口簿籍的平民百姓。〔3〕“郦将军”，即郦商，郦食其之弟。〔4〕“翘足”，举足，抬起脚来，用以形容时间短暂。〔5〕“丁未”，四月二十八日。

卢绾闻高祖崩，遂亡入匈奴。

丙寅，〔1〕葬。己巳，〔2〕立太子，〔3〕至太上皇庙。群臣皆曰：“高祖起微细，〔4〕拨乱世反之正，〔5〕平定天下，为汉太祖，功最高。”上尊号为“高皇帝”。太子袭号为皇帝，孝惠帝也。令郡国诸侯各立高祖庙，以岁时祠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丙寅”，五月十七日。《汉书·高帝纪》云“五月丙寅”。〔2〕“己巳”，五月二十日。〔3〕“立太子”，汉王二年六月已立刘盈为太子，此文有误。疑“立”字当作“皇”。“皇”字残去上半部，下半部“王”字与“立”形近易误。《汉书·高帝纪》云：“五月丙寅，葬长陵。已下（谓已下棺），皇太子群臣皆反至太上皇庙。”可为佐证。〔4〕“高祖”，《汉书·高帝纪》作“帝”。梁玉绳《史记志疑》卷六云：“此时群臣方议尊号，何得先称‘高祖’，《汉书》作‘帝’是也。”〔5〕“反”，通“返”。

及孝惠五年，思高祖之悲乐沛，以沛宫为高祖原庙。〔1〕高祖所教歌儿百二十人，皆令为吹乐，后有缺，辄补之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原庙”，再立的宗庙。已在长安立庙，现又在沛立庙，故称为“原庙”。

高帝八男：长庶齐悼惠王肥；〔1〕次孝惠，吕后子；次戚夫人子赵隐王如意；〔2〕次代王恒，已立为孝文帝，薄太后子；〔3〕次梁王恢，吕太后时徙为赵共王；次淮阳王友，吕太后时徙为赵幽王；次淮南厉王长；次燕王建。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庶”，庶孽，即姬妾之子。刘邦微贱时与外妇曹氏相通生刘肥，为庶出长子。〔2〕“戚夫人”，即戚姬，为高祖所宠幸。高祖死后，被吕后摧残，置于厕中，叫做“人彘”。事详本书《吕太后本纪》。〔3〕“薄太后”，即薄姬，文帝即位后，改称薄皇太后。《史记》、《汉书》皆有传。

太史公曰：夏之政忠。〔1〕忠之敝，小人以野，〔2〕故殷人承之以敬。敬之敝，小人以鬼，〔3〕故周人承之以文。〔4〕文之敝，小人以僿，〔5〕故救僿莫若以忠。三王之道若循环，终而复始。周秦之间，可谓文敝矣。秦政不改，反酷刑法，岂不缪乎？〔6〕故汉兴，承敝易变，〔7〕使人不倦，得天统矣。朝以十月。车服黄屋左纛。〔8〕葬长陵。〔9〕

【注释】〔1〕“忠”，质朴厚道。夏处于国家制度的草创时期，所以为政质朴。〔2〕“野”，缺少礼节。〔3〕“鬼”，多威仪，像服事鬼神一样。〔4〕“文”，文明，讲究尊卑等级。 〔5〕“僿”，不诚恳。〔6〕“缪”，通“谬”。〔7〕“承敝易变”，承受弊端而加以改变。此指汉初废除秦朝苛刻的法律，与民约法三章，注重恢复农业生产等措施。〔8〕“黄屋”，皇帝乘坐的用黄缯作车盖里子的车。“左纛”，竖在车衡左方的用犛牛尾或雉尾製成的装饰物。“纛”，音dào。 〔9〕“葬长陵”，梁玉绳《史记志疑》卷六云：“此是错简，当在‘丙寅’句下。”“长陵”为高祖的陵墓，在今陕西咸阳市秦都区窑店乡三义村。当时就陵墓所在设置新县，也以长陵为名。